

Carote Ltd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49

carote

2025

年度報告

目 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4
五年財務概要	6
主席致辭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23
董事會報告	28
企業管治報告	4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98
合併損益表	103
合併全面收益表	104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105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7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0

釋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arote (Singapore) Management」	指	Carote (Singapore) Management Pte. Ltd，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卡羅特環球」	指	卡羅特環球有限公司，在香港特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Carote Philippines」	指	Carote (Philippines) Kitchenware Ltd Corp.，在菲律賓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之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我們」或「我們的」	指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2024年10月2日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4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按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於相關時間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10月2日，即股份於聯交所首次上市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不時修訂)
「章先生」	指	章國棟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呂女士的配偶
「呂女士」	指	呂伊俐女士，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章先生的配偶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3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呂伊俐女士
夏宸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
陳天衛博士
施周峰先生

審計委員會

施周峰先生(主席)
楊雪芬女士
陳天衛博士

提名委員會

楊雪芬女士(主席)
施周峰先生
呂伊俐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天衛博士(主席)
楊雪芬女士
章國棟先生

公司秘書

郭恩廷女士

授權代表

章國棟先生
郭恩廷女士

註冊辦事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浙江省杭州市
蕭山區日耀之城
6幢1單元
3-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13層

合規顧問

財通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24樓2401-05室

主要往來銀行

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上海
世紀大道8號
上海國金中心
滙豐銀行大樓27樓

公司網站

<https://www.mycarote.com/>

股份代碼

2549

五年財務概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摘要載列如下：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675,345	768,482	1,583,082	2,073,251	2,156,671
銷售成本	(548,822)	(493,192)	(1,017,941)	(1,237,854)	(1,471,254)
毛利	126,523	275,290	565,141	835,397	685,417
年內利潤	31,655	108,488	236,474	355,960	257,819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56,068	295,088	531,186	1,454,078	1,624,197
非流動資產	183,972	258,002	104,871	267,673	273,944
資產總值	440,040	553,090	636,057	1,721,751	1,898,141
流動負債	358,918	377,711	411,105	466,068	490,885
非流動負債	10,688	38,126	2,331	-	-
負債總額	369,606	415,837	413,436	466,068	490,885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02,850)	(82,623)	120,081	988,010	1,133,312
資產淨值	70,434	137,253	222,621	1,255,683	1,407,256

附註：

1. 本公司股份於2024年10月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鍵財務指標總結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益增長率	不適用	13.8%	106.0%	31.0%	4.0%
毛利率	18.7%	35.8%	35.7%	40.3%	31.8%
淨利潤率	4.7%	14.1%	14.9%	17.2%	12.0%
存貨平均週轉天數 ⁽¹⁾	17.5	26.9	27.0	38.8	54.1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²⁾	33.6	28.3	14.9	14.1	24.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 ⁽³⁾	148.0	206.6	113.8	111.4	101.0
負債權益比率 ⁽⁴⁾	60.5%	42.8%	4.4%	0.3%	0.1%

附註：

- (1) 存貨平均週轉天數相當於所示期間的期初及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完整年度期間)。
- (2)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相當於所示期間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結餘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收益，再乘以365天(完整年度期間)。
- (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平均週轉天數相當於所示期間的期初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結餘平均數除以該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天(完整年度期間)。
- (4) 負債權益比率相當於截至所示期末的負債總額(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

主席致辭

我們的使命與願景

卡羅特(CAROTE)品牌創立於2016年，秉持「物盡其用、物超所值」理念，以高品質廚具為全球用戶打造精緻居家烹飪生活，歷經十年發展，業務覆蓋中國、北美、日本等核心市場，成為全球增長最快的中國廚具品牌之一。

2025年：上市新程的深耕之年

2024年10月，我們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為企業發展開啟了全新篇章。但是我們深知，上市並非終點，而是我們深耕全球市場、實現長遠價值的全新起點：

2025年，全球經濟及市場環境複雜多變，充滿挑戰。美國關稅政策帶來的宏觀經濟壓力加劇，行業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我們以上市為契機，持續完善現代企業治理框架，不斷強化企業抗風險能力，在擴大全球業務網絡、吸引國際化人才的同時，更為集團可持續增長創造了廣闊空間；我們以願景及使命為燈塔，堅持長期發展策略，憑藉有效的市場策略、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及高效的成本控制，始終保持經營韌性，推動業務規模穩步增長。

得益於上述，2025年，我們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2,156.7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0%，其中下半年銷售增長尤為顯著。這份穩健的業績，印證了我們長期發展策略的有效性，更是上市後我們邁向高質量發展的紮實成果。

持續深耕核心能力，以價值創造回應消費者需求

我們業務的穩步前行，始終源於對全球市場需求的深刻洞察，以及為消費者提供卓越產品與服務的不懈追求。對消費者需求的深度理解，是我們一切經營動作的根基。2025年，我們持續以產品創新、渠道拓展、供應鏈打造、組織升級為核心，不斷強化核心競爭力，推動在全球主要市場的穩步增長。

我們將持續優化SKU組合策略，不斷同時提升單品品質，並豐富產品材質和品類，構建更豐富多元的高品質SKU矩陣。在渠道拓展層面，我們實現了關鍵性轉型，從以往以線上為主導的模式，向線上線下深度聯動的方向發展升級。在供應鏈打造方面，公司將不遺餘力持續投入並發展為能夠支撐全球業務發展的供應鏈系統。

在組織與人才建設層面，我們持續完善規範、專業、高效的管理架構，在保持扁平化管理優勢的同時，通過中台化產品部和供應鏈職能建設，強化對多渠道發展的支持能力。同時，我們升級人才策略，加速搭建專業人才管道，為企業長期增長築牢人力資本根基。

展望

2026年，全球經濟復甦仍面臨重大不確定性和風險，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以及持續的中美貿易爭端，正對全球供應鏈產生深遠影響，預計2026年仍將是充滿挑戰的一年。但與此同時，全球炊具和廚具行業依然展現出巨大的增長潛力，消費者對高品質、高價值廚具產品的需求持續增長，挑戰之中亦蘊藏著廣闊的發展機遇。

2026年，我們將堅守長期戰略，以消費者洞察為核心，憑藉產品質量、渠道管理、精細化運營、供應鏈管控四大核心優勢，穩步拓展全球業務。

縱然前路仍有挑戰，我們憑藉兼具前瞻視野與滿腔熱忱的團隊，矢志將卡羅特帶向全球每一個角落，對未來發展充滿堅定信心。

最後，謹向全體同仁的傾力奉獻，以及所有業務夥伴、全球消費者與投資者的長久支持與信任，致以最誠摯的謝意。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宏觀環境及行業環境

2025年，全球廚具行業，尤其是炊具行業在消費升級與結構優化的驅動下保持穩步增長。全球背景下，消費者對高品質、堅固耐用、兼具創新設計與健康環保屬性的炊具產品偏好持續升級，在中國，完備的製造業產業基礎、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升，以及家電以舊換新等政策帶動，為炊具行業提供穩定支撐，行業整體呈現結構性增長趨勢。

與此同時，行業整體面臨更為嚴峻的外部挑戰。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全球供應鏈持續重構、原材料價格波動加劇、價格戰加劇導致行業利潤率承壓，迭加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對行業穩定運行構成持續壓力。其中，美國於2025年持續強化對華貿易限制，相繼實施多輪關稅加徵和變動措施，直接影響中國出口企業的定價競爭力與盈利空間。本集團美國市場收入佔比較高，相關關稅與貿易壁壘對業務經營構成現實風險。



根據灼識諮詢等專業機構資料，全球炊具市場價值從2024年的320億美元增長到2025年的330億美元，預計到2028年將進一步增至363億美元。2025年，全球炊具行業整體同比增長3.1%，本集團營業收入同比增長4.0%，核心業務增速跑贏行業平均水準。長遠來看，隨著消費者對高品質、高性價比、設計感廚具的需求持續釋放，全球炊具市場仍具備廣闊增長空間，為具備產品創新與全球化運營能力的品牌帶來發展機遇，但由於行業競爭格局顯著加劇、合規成本增加，使得更加具備品牌、研發、供應鏈優勢的規模企業更具抗風險能力與成長潛力。



業務回顧

我們是全球廚具品牌。自我們於2016年推出「卡羅特 (CAROTE)」品牌以來的十年內，我們已在中國、北美、日本、西歐、東南亞及其他地區等主要市場的線上廚具銷售領域建立顯著地位，成為全球增長最快的廚具品牌之一。我們的產品一直致力於強調「物盡其用」及「物超所值」，旨在為客戶提供實用、設計精良且價格合理的產品，推廣現代烹飪生活方式。2025年，我們線下渠道的銷售佔比持續提升，同時鋪貨門店數量亦在增長。

作為全球廚具品牌，我們一直致力於以實惠的價格提供高品質、創新且時尚的廚具產品，從而提升消費者的烹飪體驗。2025年，儘管面臨美利堅合眾國（「美國」）關稅政策帶來的宏觀經濟壓力及面對激烈競爭的市場環境，但是得益於我們有效的市場策略、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及高效成本控制，本公司業務規模較去年同期保持正增長，其中下半年銷售增長尤為顯著。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2,156.7百萬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2,073.3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0%。增長主要由以下因素驅動：(i)銷售渠道拓展，尤其是線下渠道的滲透和線上銷售渠道的復甦；及(ii)產品陣容升級，向市場推出不同材質和品類的新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產品層面，我們持續優化SKU組合策略，在擴大大類廣度的同時提升單品品質，從而構建更豐富多元的高品質SKU矩陣。以美國市場為例，產品客單價已重回上升趨勢；材質覆蓋範圍也從單一材質的鋁制炊具擴展至不鏽鋼、搪瓷、陶瓷等多元材質品類。此外，產品類別已從核心廚具擴展至涵蓋全系列廚具，實現對消費場景的更全面覆蓋。

對於渠道部署，我們正從以往以線上為主導的模式，向深度融合的線上線下全渠道架構轉型。線上銷售規模持續擴大，線下門店網絡則隨著鋪貨門店數量的增加而加速擴張。在美國市場，線上渠道市場份額穩步攀升，同時與沃爾瑪、Target等領先零售商的線下合作不斷深化，終端覆蓋範圍持續擴大。在中國市場，我們從單一線上渠道轉型為全渠道模式，成功滲透主流線下超市體系。在日本市場，亞馬遜線上市場份額與銷售額同步增長，同時線下渠道成功進駐Donki、永旺、Uni等知名零售商。



在組織能力建設方面，我們持續加強制度體系建設，致力於構建規範、專業、高效的管理架構。在保持扁平化管理優勢的同時，我們加大專業化投入。通過中台化產品部和供應鏈職能，增強對多渠道發展的支持能力。

在人才策略層面，我們於2025年招聘更多資深行業專業人士，提升招聘標準，並加速發展專業人才管道，以鞏固支撐長期增長的人力資本基礎。



未來展望

2026年，全球經濟復甦仍面臨重大不確定性和風險。貿易保護主義抬頭、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加劇以及持續的中美貿易爭端正在對全球供應鏈產生深遠影響。因此，預計2026年對本集團而言將是又一個充滿挑戰的一年。然而，歷史一再證明，挑戰往往帶來機遇。在該等不利因素的影響下，全球炊具和廚具行業展現出巨大的增長潛力，這得益於消費者對高品質、高價值廚具產品日益增長的需求。

在2026年，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長期發展戰略，憑藉對消費者的深刻洞察、強大的產品開發與設計能力、持續創新、高效的運營模式以及豐富的供應鏈經驗，推動品牌業務增長。我們的主要戰略重點領域如下：

- 1 **產品戰略**：2026年，我們將「質量第一」確立為產品戰略的核心。在業務規模和產品組合不斷擴大的背景下，我們將通過精細化的質量管控措施提升產品質量穩定性，從而強化產品的競爭護城河。
- 2 **渠道戰略**：通過拓展更多區域市場，穩步深化全球業務佈局。在鞏固線上銷售優勢的同時，我們將快速加速零售鋪貨門店數量擴張，並深度滲透零售超市渠道，以強化全渠道協同效應。
- 3 **組織架構**：我們將保持扁平化組織架構的優勢，通過「大中台+分產品線」模式推進專業化分工，並持續迭代優化組織形態，高效支撐業務快速增長。
- 4 **人才戰略**：啟動「人才發展計劃」，強化績效評估機制。通過精準招聘與系統化培訓，我們將為公司注入更多具有全球視野的專業人才，從而激發團隊創新活力，持續提升專業能力。
- 5 **供應鏈戰略**：我們將通過強化供應鏈成本與效率優勢，持續保持「中國製造」的效率紅利。優化全球庫存分配，為所有銷售渠道提供強有力的支持，進一步提升運營的穩健性。

我們相信，通過實施該等戰略，本集團將能夠從容應對2026年的挑戰，抓住新興機遇，從而實現可持續增長，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創造更大的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2,156.7百萬元(2024年同期：約人民幣2,073.3百萬元)，同比增長約4.0%。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5年 (人民幣)	2024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品牌業務	2,021.1	1,860.6	8.6%
ODM業務	135.6	212.7	-36.2%
總計	2,156.7	2,073.3	4.0%

我們的品牌業務收益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60.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21.1百萬元，同比增長約8.6%。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推出3,775個SKU的自有品牌產品。我們的品牌業務收益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總收益的89.7%，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佔總收益的93.7%。品牌業務收益增加主要歸功於我們聚焦品牌業務的規劃及策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品牌業務收益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	2024年 (人民幣)	變動 (%)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中國內地	340.2	299.5	13.6%
美國	1,472.0	1,251.1	17.7%
西歐	18.2	104.9	-82.7%
日本	112.7	93.7	20.3%
東南亞	29.0	53.5	-45.8%
其他	49.0	57.9	-15.4%
總計	2,021.1	1,860.6	8.6%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品牌業務在所有地理市場(西歐、東南亞及其他地區除外)的收益均實現了增長，這與我們的業務擴張的策略保持一致。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來自美國品牌業務的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1,251.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472.0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來自品牌業務總收益的67.2%及72.8%。於報告期間，我們來自美國品牌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同比增長約17.7%。我們來自美國的收益大幅增長主要歸功於(i)在亞馬遜平台的銷售增長；及(ii)通過線下店鋪渠道的銷售增長。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35.4百萬元減少約18.0%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85.4百萬元。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品牌業務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810.0百萬元及人民幣669.4百萬元。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ODM業務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25.4百萬元及人民幣16.0百萬元。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品牌業務毛利率分別為約43.5%及約33.1%。該下降主要歸因於美國關稅政策升級。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ODM業務毛利率分別為約11.9%及約11.8%。我們的ODM業務毛利率保持相對穩定。這種變化在我們的正常運營範圍內。

費用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已售存貨成本，主要指我們向合約製造商採購製成品產生的成本及已付關稅；(ii)運費及倉儲費，指將我們的產品運送予客戶所產生的運費，主要包括物流快遞費用及支付予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的配送服務費用，以及向電商平台支付的倉儲服務費；(iii)與倉庫員工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獎金、社會保障成本及其他僱員福利)；及(iv)其他，主要指產品測試費及認證費。我們的銷售成本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37.9百萬元增加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471.3百萬元，同比增長18.9%，這與美國關稅政策升級以及我們的品牌業務增長相一致。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5.5百萬元減少約12.5%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28.8百萬元，主要由於退出歐洲、東南亞及其他地區的市場後，銷售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4百萬元大幅減少約37.0%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9.3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並無產生上市開支。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4百萬元輕微減少約4.3%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39.6百萬元。該輕微減幅為正常的週期性波動。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撥回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代表我們應收賬款的信貸減值。我們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金融資產減值撥回淨額約人民幣161,000元，主要由於線下業務增長使應收賬款有所增加。由於線下業務一般較線上業務的信貸期更長，相關信貸減值虧損隨之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2.1百萬元大幅減少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2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益淨額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0.2百萬元，其後大幅減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變為虧損約人民幣12.9百萬元。

財務收入淨額

我們的財務收入淨額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9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56.3%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8.4百萬元，主要因為隨著我們的定期存款增加，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上升。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1.3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57.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應課稅收入減少。

年內利潤

因上述情況，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6.0百萬元減少約27.6%至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57.8百萬元，而我們的淨利潤率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2%下降至2025年同期的約12.0%。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最接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為了補充我們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的財務計量指標，這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非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列。我們認為，經調整淨利潤可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不具有指示性的項目（例如某些非現金項目、一次性項目或非經營性質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有助於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之間的經營表現。

我們相信經調整淨利潤與幫助管理層評估的方式相同，為理解及評估綜合經營業績提供有用資料。然而，經調整淨利潤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名稱類似計量相比較。經調整淨利潤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投資者不應將其單獨考慮，或作為分析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替代。此外，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並且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使用的其他類似名稱的指標進行比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最接近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	2024年 (人民幣)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年內利潤	257.8	356.0
加回：		
上市開支	0.0	27.0
經調整淨利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57.8	383.0
經調整淨利潤率(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2.0%	18.5%

流動性、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i)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4.5百萬元(2024年同期：我們產生現金淨額約人民幣350.2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品牌業務銷售佔比上升導致存貨週轉天數增加，以及線下業務佔比上升導致應收賬款週轉天數增加；(ii)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59.3百萬元(2024年同期：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74.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贖回定期存款；及(iii)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3.5百萬元(2024年同期：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48.1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報告期間並無超額配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仍為零。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624.2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454.1百萬元)，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490.9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66.1百萬元)。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從2024年12月31日的約3.1略增至2025年12月31日的約3.3。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外匯風險敞口

本集團面臨各種貨幣敞口帶來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外匯風險來自以非人民幣計價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本集團管理其功能貨幣的外匯風險。本集團須在業務運營期間控制外匯風險。外匯風險敞口主要由於結算以外幣計值的海外銷售款項，而管理層透過控制外匯結算時間表，以降低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除若干銀行結餘以美元計值外，外匯風險敞口對本集團所構成之影響甚微，對正常業務的影響較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承諾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敞口。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除浮息銀行結餘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管理層預計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產生重大影響，因為銀行存款利率預計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於2025年，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銀行借款，因此並未面臨利率風險。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押受限制存款以發行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195.0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0.8百萬元減少7.5%。有關受限制存款包括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資產負債狀況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產負債率(以總債務(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以期末權益總額計算，以百分比表示)分別為約0.3%及0.1%。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償還銀行貸款。

或然事項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並未發現任何可能導致重大或有負債的重大事件。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57名員工(於2024年12月31日：188名員工)。

本集團已制定薪酬政策，規定了僱員薪酬的基礎及其薪酬結構(包括基本工資、津貼、福利等)，並根據對個人績效的評估酌情授予僱員股份獎勵。本公司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僱員繳納了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費用。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以激勵關鍵僱員(定義見招股章程)，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該僱員激勵計劃並非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的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自上市以來，本公司並未採納任何就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的股份獎勵計劃或購股權計劃。

有關董事薪酬政策的更多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重大投資、收購及處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對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進行重大投資或重大收購和處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所披露「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以及本報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所載者外，我們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2024年10月2日，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我們已付和應付的與全球發售和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的全面行使相關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843.0百萬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披露的所得款項的預期用途並未發生任何變化。

如果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無需立即用於招股章程中規定的用途，或者如果我們無法按計劃實施計劃的任何部分，我們只會將此類資金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其他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下的適當披露規定。

下文列示於2025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目的	所得 款項使用率	所得 款項淨額 (港元) (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於2025年	於2025年	悉數使用
			12月31日 已使用金額 (港元)	12月31日 未使用金額 (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尋求收購及投資機會	35%	295.0	0.0	295.0	2028年年底前
產品開發	25%	210.7	14.8	195.9	2027年年底前
銷售渠道拓展	20%	168.6	0.0	168.6	2028年年底前
ESG相關投資	10%	84.3	0.0	84.3	2028年年底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	84.4	28.8	55.6	2026年年底前
總計	100%	843.0	43.6	799.4	2028年年底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

章國棟先生，38歲，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章先生於任職本集團期間累積逾13年行業經驗。章先生於2011年7月加入本集團，先後在我們的中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浙江卡羅特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11年7月至2014年6月、2014年7月至2016年6月、2016年7月至2019年4月及自2019年4月至今分別擔任銷售經理、生產經理、炊具產品經理及董事兼首席執行官。彼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4年3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並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章先生負責制訂整體公司與業務策略及監督本集團日常營運。

章先生於2010年3月取得澳洲格里菲斯大學市場學學士學位。章先生為執行董事呂女士的丈夫。

呂伊俐女士

呂伊俐女士，38歲，執行董事兼首席產品官。呂女士於任職本集團期間累積逾11年行業經驗。呂女士於2011年4月加入本集團，先後在我們的中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浙江卡羅特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產品經理(負責監督產品總體設計和生產)。自2021年起，呂女士開始專注及監督炊具設計和開發。彼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於2024年3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亦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首席產品官。呂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產品開發。

呂女士於2010年7月取得澳洲格里菲斯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呂女士為執行董事章先生的妻子。

夏宸顥先生

夏宸顥先生，31歲，執行董事及中國首席運營官。夏先生於任職本集團期間累積逾六年行業經驗。夏先生於2018年10月加入浙江卡羅特，擔任天貓經理，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中國首席運營官。夏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發展及營運。

於加入本集團前，於2018年4月至2018年10月，夏先生任職於點晶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品牌零售、渠道分銷及品牌營運等綜合電子商務服務的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夏先生於2017年6月取得中國浙江萬里學院電子商務學士學位，現正修讀由同濟大學及得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合辦的同濟大學－得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已於2023年10月開始學習。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

楊雪芬女士，5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楊女士為資本市場及結構性產品專家，在投資銀行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其職業生涯始於資本市場投資銀行。自2017年至2021年，楊女士擔任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股權資本市場業務。自2014年至2015年，彼擔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資本市場部董事總經理。自2007年至2014年，彼擔任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亞太區資本市場總監。

楊女士亦有任職於香港上市公司董事會的豐富經驗。於2021年10月至2023年9月，彼擔任裕承科金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9)執行董事，並自2022年11月至2023年9月擔任其首席財務官。

楊女士於1996年取得美國南加州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陳天衛博士

陳天衛博士，6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陳博士在監督企業融資、併購活動、會計、公司秘書、行政、人力資源職能及法律事宜方面擁有逾31年經驗。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彼具有適當的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彼曾任職於多個跨國及香港藍籌股公司，自1994年12月至2000年5月期間，陳博士任職於中信泰富有限公司(現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7))，於離職前擔任財務控制部副總經理。於2001年7月至2005年10月，彼擔任星獅地產(中國)有限公司(現稱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35))的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自2006年6月至2019年8月，陳博士擔任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83))，主要從事互聯網化的電訊綜合服務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自2023年3月起至今，陳博士一直擔任盈健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419))的首席財務官，負責監督財務、合規、風險及人力資源管理事宜。

陳博士分別於1999年8月及2001年11月取得英國倫敦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及法學碩士學位。彼亦於1997年7月取得澳大利亞科廷大學的會計學碩士學位及於2007年5月取得澳大利亞紐卡斯爾大學的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彼分別於2019年8月、1995年11月、1999年3月、2004年8月、2004年8月及1999年7月獲准成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

施周峰先生

施周峰先生，4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施先生在財務管理、審計及董事會秘書事務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自2008年10月至2015年5月，施先生於華普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現稱容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其最後職務為業務總監。自2015年6月至2019年10月，施先生擔任國元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728)投資銀行部高級項目經理。自2019年11月至2021年3月，施先生擔任合肥新匯成微電子有限公司(現稱為合肥新匯成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403)(「新匯成半導體」)的財務總監。自2021年3月至2022年11月，彼擔任新匯成半導體董事會秘書兼財務總監，負責該公司財務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建設。自2022年12月至2023年7月及自2024年2月起至2024年9月，施先生擔任武漢芯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IP授權及芯片定製服務的公司，現更名為芯動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自2024年10月起，彼一直擔任上海顯耀顯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

施先生自2024年9月起擔任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4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25年5月起擔任大洋世家(浙江)股份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中國河南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施先生於2014年3月獲得安徽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證書，並於2021年12月獲得安徽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安徽省專業技術資格證書(高級會計師)。施先生於2022年8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孟海方女士

孟海方女士，38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孟女士於2020年7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擔任浙江卡羅特財務經理並任職至今。彼於2024年3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

於加入本集團前，孟女士於2011年7月至2013年3月任職於紹興柯橋亞美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製造行業的公司)。自2013年7月至2016年8月，孟女士任職於浙江越王珠寶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珠寶零售業務的公司)。自2018年11月至2020年2月，孟女士任職於深圳金一文化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珠寶及黃金產品供應鏈服務業務的公司)。

孟女士於2011年6月取得中國南京財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於2018年9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及財政部頒發的中級會計證書。

薛芸兒女士

薛芸兒女士，33歲，本集團北美首席運營官。彼於電商行業累積逾七年經驗。薛女士於2019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馬來西亞業務經理直至2020年5月。於2020年5月至2020年12月，彼擔任本集團東南亞業務經理，於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本集團亞太地區(中國除外)業務經理，及於2021年12月至2022年12月擔任本集團北美業務經理。彼於該等職務的職責包括本集團於相關國家或司法管轄區在線業務的推廣，以及電商平台運營及監督產品發佈。於2023年1月，彼成為本集團北美業務首席運營官並擔任至今。

於加入本集團前，自2017年9月至2018年6月，薛女士任職於杭州迪爾西時尚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時尚電商業務的公司)品牌運營部。

薛女士於2015年6月取得中國計量大學現代科技學院英語學士學位。彼於2023年3月完成了浙江大學工商管理高級培訓課程。

公司秘書

郭恩廷女士擁有逾12年企業管治、公司秘書實務及監管合規方面的豐富經驗。彼現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實體解決方案高級經理。

郭女士持有香港樹仁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並持有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執業認可資格。此外，郭女士為歐洲金融分析師協會(EFFAS)聯合會認可的特許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師(CESGA®)，以及國際可持續發展商會頒發的特許ESG規劃師(CEP®)。彼亦持有全球風險專業人士協會(GARP®)頒發的可持續發展與氣候風險(SCR®)證書。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呈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在職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呂伊俐女士

夏宸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衛博士

楊雪芬女士

施周峰先生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主要業務

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業績及股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業績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之事務狀況，乃載於隨附合併財務報表。

根據本公司的總體股利政策，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末期股利」)每股0.1419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13元)(2024年：每股人民幣0.13元，相當於約每股0.1408港元)。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該股利將於2026年7月31日或之前以港元派付予本公司股東。有關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利的安排詳情，本公司將另行通告。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5月29日舉行。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並向股東發佈(如要求)。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記錄日期將為2026年5月29日及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5月29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5月22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管轄區)並無任何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稅務寬減及豁免。股東應就購買、持有、處置、交易或行使與本公司證券有關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諮詢專家意見。

贖回、購買或註銷本公司的可贖回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贖回、購入或註銷任何本公司的可贖回證券。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下述購回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報告期間，根據於2025年5月30日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4,201,500股股份，總代價為20,371,065港元(約人民幣17,945,279元)(包括手續費)，有關股份全部持作本公司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間，根據於2025年5月30日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4,201,500股股份，總代價為20,371,065港元(約人民幣17,945,279元)(包括手續費)，有關股份全部持作本公司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購回月份	購買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支付價格 (港元)
		支付的最高價格 (港元/股)	支付的最低價格 (港元/股)	
2025年4月	378,500	4.38	3.73	1,482,135.00
2025年5月	462,500	4.97	4.76	2,278,710.00
2025年7月	751,500	5.25	4.70	3,742,665.00
2025年8月	502,500	4.89	4.65	2,413,530.00
2025年9月	2,106,500	5.17	4.70	10,454,025.00
總計：	4,201,500			20,371,065.00

購買庫存股份的理由及擬定用途

該等庫存股份乃為日後根據上市規則採納之僱員股份計劃作非攤薄用途而購買及持有。該等股份擬於獎勵歸屬時轉讓。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予權益持有人的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及累計虧損，約為人民幣237百萬元(2024年：約人民幣221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間，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0.5%(2024年：12.7%)，來自最大客戶的收益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1.2%(2024年：6.6%)。

於報告期間，由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提供之供應量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55.5%(2024年：49.9%)，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提供的供應品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5.3%(2024年：22.1%)。

於報告期間，概無董事、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已發行債權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債權證。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報告期間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取得利益之權利，或彼等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57名全職僱員（2024年：188名僱員）。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按職能劃分的僱員名單。

職能	僱員數目
營運	144
產品設計及開發	10
供應鏈管理	73
一般及管理	30
總計	257

薪酬委員會就董事薪酬水平提呈意見，惟須經董事會批准。制定有關本集團執行董事薪酬方案的薪酬政策之主要宗旨乃在於本集團按所要達成的公司目標將彼等的薪酬與業績掛鈎，藉此挽留及激勵執行董事。為釐定向其董事會成員支付之薪酬水平，會考慮市價及因素如每名董事的工作量、表現、職責、工作複雜性，以及本集團之績效。

有關報告期間支付予每名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人民幣38.8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約為人民幣35.5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

作為我們挽留僱員戰略的一部分，我們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我們的管理層認識到實現僱員個人價值的重要性，並為所有在不同業務部門尋求職業發展的僱員推行透明的評估體系。為激勵僱員，我們提供年終獎，並設立一套制度，獎勵年度表現優異的優秀僱員。此外，我們通過送上貼心禮物為僱員慶祝工作週年紀念等重要里程碑，以及在節日期間提供假期福利來表達我們對僱員奉獻精神的感謝。

我們認識到持續學習及專業發展的重要性，因此制定一項培訓計劃，以提高僱員的專業技能，其中包括採購、規劃、質量檢驗及操作技能等方面的專業培訓。為支持僱員的成長及發展，我們為彼等參加外部培訓計劃分配專項資金。此外，我們亦在人力資源部門的協助下，提供職業道德、入職培訓及企業文化培訓。

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之酬金而言，按組別已付或應付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酬金載列如下：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總計	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i)自本集團收取或將收取任何因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獲發酬金作為獎勵；(ii)收取或將收取任何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職務而獲得之補償；或(iii)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函亦載有與彼等各自委任相關之具體條款及條件。所有向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服務合約作出以及所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薪酬均根據各自委任函作出。委任董事條款之詳情於本董事會報告「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一節披露。

根據細則第15.5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之董事須僅任職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之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外，根據細則第15.1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為準)將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所有新委任之董事均將獲提供必要之入職培訓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條例、法例、規則及法規下之責任有適當程度之了解。

根據細則第15.1條，楊雪芬女士及施周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自各自訂立合約的日期起初步任期為三年，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自各自獲委任的日期起初步任期為三年。所有董事均需根據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概無建議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簽署於一年內不可由本公司終止而無須支付補償金(法定補償金除外)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其他酬金則由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而釐定。

有關董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或其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報告期間概無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本公司已收到各董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不競爭承諾之年度確認書。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本公司透過其資產將對現任董事及其他高級職員因彼等或彼等中任何人士因履行其各自職務之職責或假定職責所作出、發生的任何行為或不作為而應或可能引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向彼等作出彌償，並確保其免受損害，惟因彼等本身欺詐或不誠實而引致或承受者(如有)除外。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安排適當之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計劃，以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需要承擔任何因本集團業務而產生之潛在責任而向彼等提供保障。

財務申報及核數

董事確認彼等按照適用法定要求及會計準則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編製真實與公平之財務報表之責任。本集團已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所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之詳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控股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有關本公司業務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而令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在其中直接或間接佔有重大權益。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管理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在本年度內並未簽訂或存續對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部分業務屬重要之管理與行政合約。

關聯方交易、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誠如於招股章程的披露，浙江卡羅特已與浙江樂昇恩簽訂租賃協議，據此，浙江卡羅特(作為承租人)同意向浙江樂昇恩(由章先生及呂女士控制的公司)(作為業主)租賃若干物業，用作存放我們產品的倉庫，固定租期由2023年10月1日至2026年9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年租為人民幣2.1百萬元。該租約於我們的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項下的使用權資產。因此，該租賃交易構成本公司於上市後的一次性關連交易。有關該租約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中的「關連交易—一次性關連交易」。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5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應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及第14A.71條披露的任何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於一般業務過程進行之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概無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因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而須於本年報內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董事確認，彼等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披露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作出披露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承擔披露責任的情況。

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聯繫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如下：

董事會報告

(A)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章先生 ⁽¹⁾ 、 ⁽²⁾	受控法團權益	409,860,100	73.85%	好倉
呂女士 ⁽¹⁾	受控法團權益	408,258,100	73.56%	好倉

附註：

- (1) 包括(a)Yili Investment Holdings Ltd(「**Yili Investment**」)所持404,056,600股股份。Yili Investment由Yili Capital Ltd(「**Yili Capital**」)及Guodong Capital Ltd(「**Guodong Capital**」)分別持有55%及45%股權，而Yili Capital由呂女士全資擁有，Guodong Capital則由章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章先生、呂女士、Guodong Capital及Yili Capital均被視為於Yili Investment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及(b) 4,201,500股本公司庫存股，因章先生及呂女士均透過Yili Investment控制本公司股東大會逾三分之一的表決權。因此，章先生及呂女士均被視為於4,201,500股本公司庫存股中擁有權益。
- (2) 包括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Carote CM**」)所持1,602,000股股份，其普通合夥人Guodong Capital為章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Guodong Capital及章先生均被視為於Carote CM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好倉／淡倉
章先生	Carote Philippines ⁽¹⁾	實益所有人	100,000	1%	好倉
呂女士	Carote Philippines ⁽¹⁾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	1%	好倉

附註：

- (1) 我們的非全資附屬公司Carote Philippines由Carote (Singapore) Management、卡羅特環球、章先生及呂女士分別擁有80%、18%、1%及1%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2025年12月31日在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任何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其權益已於上文披露)及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Yili Investment ⁽¹⁾	實益權益	408,258,100	73.56%	好倉
Yili Capital ⁽¹⁾	受控法團權益	408,258,100	73.56%	好倉
Guodong Capital ⁽¹⁾⁽²⁾	受控法團權益	409,860,100	73.85%	好倉

附註：

(1) 包括(a) Yili Investment所持404,056,600股股份。Yili Investment由Yili Capital及Guodong Capital分別持有55%及45%股權，而Yili Capital由呂女士全資擁有，Guodong Capital則由章先生全資擁有；及(b) 4,201,500股本公司庫存股，因Yili Investment控制本公司股東大會超過三分之一的表決權。因此，Yili Investment、Guodong Capital及Yili Capital均被視為於4,201,500股本公司庫存股中擁有權益。

(2) 包括Carote CM所持1,602,000股股份，其普通合夥人Guodong Capital為章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維持指定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所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施周峰先生、楊雪芬女士及陳天衛博士)組成。彼等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核數師

本年報日期前三年內，本公司並無變更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且有關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業務回顧

業務表現及未來展望

就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而言，請分別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下「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各段。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該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就本公司所知，其於本報告期間已於重大方面遵守對本公司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慈善捐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做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人民幣277,800元(2024年：人民幣238,000元)。

根據上市規則之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負有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董事資料變動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章國棟

中國杭州

2026年3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報告期間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並相信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對於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責任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我們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並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本報告後文所披露的守則條文第C.2.1及C.2.7條除外。

本公司致力加強對其業務運作及發展合適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該等常規，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業務發展及業務策略。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管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A.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證券買賣守則，該守則條款至少與標準守則同樣嚴格，用以規管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於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活動，以及標準守則所涵蓋的其他相關事宜。

《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適用於全體董事及所有獲發予《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並已獲告知須遵守其規定之僱員。

已向所有董事及所有相關僱員進行具體查詢，彼等確認於報告期間已遵守《管理層證券交易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B.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業務、戰略決策及業績，並應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前提客觀地作出決策。

董事會須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職責須作出之貢獻以及其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

1. 董事會組成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章國棟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呂伊俐女士

夏宸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

陳天衛博士

施周峰先生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根據上市規則披露於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所有公司通訊已根據上市規則明文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董事會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不少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除章先生與呂女士為夫妻關係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2.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職位由章先生擔任。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並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和營運。彼等各自的職責以書面形式明確界定。

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建議(但非強制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以分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偏離此項規定，因章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鑒於章先生自2011年7月起一直服務於本集團並提供戰略指引及領導，董事會認為由章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可確保本集團領導層的連貫性，並有助實現更高效全面的戰略規劃。此架構將使本公司能夠迅速有效地制定及落實決策。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不會影響權力及職權的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與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的董事會委員會，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協商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地重新評估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角色的劃分，並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的整體情況後，於未來建議將該兩個角色劃分予不同人士。

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而其中一名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接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事項作出後續變更通知。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4. 董事委任及重選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服務合約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並須根據彼等各自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

企業管治守則第B.2.2條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細則第15.5條則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因此，楊雪芬女士及施周峰先生將輪值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5.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情況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並共同負責透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推動其成功。董事會的董事客觀地作出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高效及有效運作提供了廣泛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獲取本公司所有信息，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服務及建議。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根據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

董事會對所有重要事項保留決策權，當中涉及政策事項、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本公司其他重要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則授權管理層處理。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戰略。管理層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營，並向董事會匯報。為此，董事會制定了明確的書面指引，規定管理層在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作出任何承諾前，須向董事會報告並事先取得批准。董事會將不時對該等授權及指引進行定期審查。

6.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了解監管發展及變動，從而有效地履行職責，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為知情及相關。

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正式、全面及專門為其設計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理解，並充分知悉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董事的職責及義務。

董事應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以拓展及更新其知識與技能。在適當的情況下，本公司將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接受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章國棟先生	A及B
呂伊俐女士	A及B
夏宸顯先生	A及B
楊雪芬女士	A及B
陳天衛博士	A及B
施周峰先生	A及B

附註：

- (1)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講習班
- (2) B: 閱讀相關新聞快訊、報紙、期刊、雜誌及相關出版物

7. 董事會表現檢討

董事會認同定期評估其表現及效能之重要性。本公司將每兩年為全體董事進行個別之董事會表現定期評估。有關檢討範圍可包括(其中包括)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架構、組成、運作、效能、向董事會提供之資料流程，以及董事會職責之履行情況。

C.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該機制載列確保董事會具有強大獨立元素的過程及流程，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更好地維護股東的利益。

評估的目的為提高董事會的效率，最大限度地發揮優勢，並識別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方面。評估過程亦明確本公司需要採取何種行動保持及提高董事會的表現，例如應對每位董事的個人培訓及發展需求。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概要如下：

-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評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確認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且不存在可能影響其獨立判斷的關係或情況；

- 每年將對董事會的獨立性進行檢討，以確保其保持客觀獨立；
- 本公司董事在履行職責時可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
- 鼓勵董事(倘有需要)獨立接觸並諮詢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以問卷形式個別完成獨立性評估，評估結果已提交董事會，且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其結果令人滿意。

D.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供股東索取。

於2025年12月31日，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過半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會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1.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施周峰先生、楊雪芬女士及陳天衛博士)組成。施周峰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資質。

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財務資料，以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報告期間，審計委員會舉行了兩(2)次會議，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間進行的工作摘要載列如下：

- 與財務人員及外聘核數師檢討審計流程的有效性以及本集團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準確性及公允性；

- 與高級管理人員及財務人員檢討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以及風險管理更新；
- 建議董事會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及
- 批准報告期間的審計計劃，檢討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並批准其委聘。

審計委員會於報告期間與外聘核數師召開兩次會議。審計委員會亦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

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雪芬女士及施周峰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呂伊俐女士組成。楊雪芬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確定具備擔任董事資格的個人，並選擇或向董事推薦被提名擔任董事的個人；評估各董事對董事會的時間投入及貢獻，以及董事有效履行其職責的能力；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在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規定的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每年討論並商定可計量的董事會多元化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其採納。

在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會考慮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相關條件，以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倘適用)，然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1)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間進行的工作摘要載列如下：

- 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組成及多樣性；
- 根據上市規則監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監察並檢討本集團的多元化及包容性發展。

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方面已保持適當的多元化平衡，故此不建議對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作出任何變更。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識到並認同董事會的多元化對於提升公司業績質量大有裨益，並已於2024年9月13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制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政策的實施。本公司旨在建立並維持一個由在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具備多樣性的董事組成的董事會。

根據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討論並商定可計量的目標，以實現董事會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任職年限，並建議董事會採納。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亦將確保董事候選人的招聘及選拔程序結構合理，以便本公司考慮各種候選人。在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方面，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實現各個層面的多元化，並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區域及行業經驗。

本公司將每年檢討其多元化情況，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性別比例，並監察實現該等多元化目標的進度。本公司旨在建立並維持一個在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方面具有多樣性的董事會。

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採納的可計量目標包括(a)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b)董事會至少有一名成員應取得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及(c)董事會至少應有一名女性成員。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背景的組成情況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所載董事的履歷資料中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可計量的目標對董事會的當前構成進行的分析如下：

性別	年齡組別
男性：4名董事	31–40歲：3名董事
女性：2名董事	41–50歲：1名董事
	51–60歲：1名董事
	61–70歲：1名董事
職務	教育背景 ⁽¹⁾
執行董事：3名	工商管理：3名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3名董事	會計及財務：3名董事
	市場營銷：1名董事
	法律：1名董事
國籍	業務經驗
中國籍：6名董事	所有董事均擁有行業經驗及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知識

附註：

(1) 陳天衛博士擁有多個學位。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目前的組成已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訂立的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性別多元化

下表載列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	33.3% (2)	66.7% (4)
高級管理層	100.0% (2)	0.0% (0)
其他僱員	65.9% (164)	34.1% (85)
全體董事及僱員	65.4% (168)	34.6% (89)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職責及權力轉授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擁有適合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的平衡，以及確保董事會的持續發展，董事會層面得到適當領導。

董事提名政策規定評估擬議候選人的適合性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品格及誠信；
- 資質，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戰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為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根據上市規則，對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以及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承諾投入可用時間及相關興趣，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責。

董事提名政策亦規定在股東大會上選拔及任命新董事以及重新選舉董事的程序，具體如下：

- 當有必要填補臨時空缺或任命額外董事時：
 - (i) 提名委員會根據上述標準確定或選擇候選人；
 - (ii) 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iii) 董事會根據提名委員會的推薦進行審議並決定任命。

- 當有必要在股東大會上重新任命現有董事時：
 - (i) 提名委員會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作出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並決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符合上述標準；
 - (ii) 提名委員會就重新委任事宜向股東提出建議；及
 - (iii) 股東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對續任事宜進行審議及決定。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3.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天衛博士及楊雪芬女士)及一名執行董事(即章國棟先生)組成。陳天衛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寬鬆。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基於業績的薪酬，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決定其自身的薪酬。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舉行一(1)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間的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檢討董事薪酬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檢討董事目前的薪酬結構及待遇，並建議董事會批准其具體待遇；
- 向董事會建議更改若干董事的薪酬待遇；及
- 向董事會推薦報告期間任命的董事及主席的薪酬方案。

4.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的職權範圍包括(其中包括)：(i)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檢討及監督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以及(v)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E. 董事出席記錄

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位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

董事姓名	出席情況／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章國棟先生	4/4	-	-	1/1	1/1	-
呂伊俐女士	4/4	-	1/1	-	1/1	-
夏宸穎先生	4/4	-	-	-	1/1	-
楊雪芬女士	4/4	2/2	1/1	1/1	-	-
陳天衛博士	4/4	2/2	-	1/1	-	-
施周峰先生	4/4	2/2	1/1	-	-	-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共舉行四(4)次董事會會議。

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主席須每年至少在其他董事缺席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惟因公務安排，本公司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未在其他董事缺席之情況下舉行會議，因此本公司未有遵守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儘管如此，董事認為，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可透過其他渠道與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包括主席)直接及有效溝通，表達其個人意見、觀點及建議。因此，董事會認為，未有遵守此守則條文對董事會之運作並無重大影響。

F. 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之責任。相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無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保證。

董事會全面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設立及維持適當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重點包括：

- 行為準則—本公司行為準則明確向每位僱員傳達其價值觀、可接受決策標準及其基本行為規則。
- 識別及管理重大風險及重大內部監控缺陷的流程—若管理層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過程中發現重大風險或內部監控缺陷，將盡快呈報董事會進行進一步評估及管理。將舉行董事會會議檢討及評估重大風險或內部監控缺陷，並將採取適當措施控制風險或改進內部監控缺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或管理層並未發現任何重大風險或重大內部監控弱點或缺陷。
- 內部審計職能—在董事會辦公室、主要行政人員辦公室、財務部、法律部、人力資源部與行政辦公室的配合下，本集團已執行內部審計職能，建議進行定期財務及營運檢討，並向管理層建議需要採取的行動。本公司上述部門開展的工作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妥善實施並按計劃發揮作用。內部審計及檢討的結果呈報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 遵守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將繼續監督其對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並繼續就上市規則、中國法律法規等為董事及管理層安排由其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人士提供的各種培訓。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引領管理層工作，並監督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與持續監察。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匯報並確認，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於報告期間，風險評估、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無重大變動。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在審計委員會及管理層的支持下，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檢討，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確保資源、僱員資質與經驗、培訓課程以及會計、內部審計、培訓報告預算等的充足性。董事會認為該等系統及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的合規流程為有效及充分。

本集團已採納《信息披露指引》，其中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信息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該政策是為了確保在根據上市規則作出一致及時披露之前，潛在內幕消息會獲保存且有關資料會被保密。該政策規定內幕消息的處理及發佈，包括：

- 管理及處理內幕消息的指定負責人及負責部門；
- 上市規則下的具體披露規定；及
- 規定的披露程序。

本公司已採取安排，以便利僱員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在機密情況下，提出對有關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項中可能存在的行為的關注。

此外，本公司已制定反賄賂及反腐敗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內部發生任何腐敗，並概述本公司擬採用可促進及支持反貪污法律的原則及指引。

審計委員會須定期檢討該等安排，確保設有適當安排，對相關事宜進行公平、獨立調查及採取適當跟進行動。

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嚴重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G.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承擔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有涉及可能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之事件或情況之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就其對合併財務報表負有的申報責任的聲明，乃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H.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分別為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583,024元（非審計服務包括稅務諮詢服務）。

I. 公司秘書

於2025年8月28日，陳婉梅女士辭任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鄒醒龍先生（「**鄒先生**」）於2025年8月28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以接替陳婉梅女士。

於2026年3月26日，鄒先生辭任有關職務，而郭恩廷女士（「**郭女士**」）獲委任有關職務。郭女士為本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實體解決方案高級經理。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6日的公告。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章國棟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聯繫人，並就本公司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務與郭女士共事及溝通。

於報告期間，鄒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J.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應就各重大個別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進行投票表決，且投票表決之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1.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9.3條，股東特別大會須在一名或多名於遞交申請當日持有本公司股本中合計不少十分之一的投票權的股東（包括一間認可的結算所（或其代名人））要求下召開。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出，述明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要求內訂明的任何事項。該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提案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該建議（「建議」），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呈交至本公司以下地址。本公司將與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有關要求，並於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確定有關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要求董事會把該建議納入股東大會議程。

3.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

倘股東擬提名人選（「候選人」）於股東大會參選董事，彼須在有關股東大會前至少七個整日按以下地址向本公司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i)有意提名該候選人競選董事之書面通知；及(ii)有關候選人有意競選董事的書面通知，而提交該等通知的期限須不早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召開的股東大會的通知後翌日開始，且至少須為七個整日。

4.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可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要求。

5. 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發送至以下地址：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 蕭山區日耀之城6幢1單元3-5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46樓
收件人：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董事會
郵箱：	bodoffice@carote.cn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請求書、通知、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原件交存並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方式和身份證明，以便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依照法律規定進行披露。

我們亦鼓勵股東透過本公司網站www.mycarote.com提供的網上查詢表格提出查詢，謹此提醒股東在提出查詢時提供詳細聯絡資料，以便本公司在認為合適時作出及時回應。一般而言，本公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股東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有關其股權、股份轉讓、登記及股息派付等查詢，有關詳情如下：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與其股東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彼等之代表，如適用)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會見股東及回答彼等之查詢。

K. 與股東有關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妥善處理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宜。該政策定期檢討，以確保行之有效。

股東溝通政策概要如下：

- 股東及投資者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信息；
- 公司通訊將以淺顯易懂的語言以中英文兩種版本提供予股東，以便股東理解；
- 本公司向聯交所發佈的信息亦會隨即登載於本公司網站。此類信息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公告及相關解釋性文件等；
- 鼓勵股東參加股東大會，倘無法出席，可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並投票；
-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及
- 投資者／分析師簡報會及一對一會議、媒體採訪等將定期舉行，以促進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舉行一次股東大會，全體董事出席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所有於聯交所發佈的公開信息，亦已以英文及中文版本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便股東了解。本公司安排多次投資者簡報會或一對一會議，以加強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基於上段中提供的信息，我們認為於報告期間經審閱的股東溝通政策獲有效執行。

本公司已就派付股息採納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預先釐定的股息派付比率。根據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的條件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股東權益、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及股本回報率等)，董事會於一個財政年度內可能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均須獲得股東批准。

L. 組織章程文件變更

本公司於2024年9月13日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於報告期間直至本年報日期，上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是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發佈的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下簡稱「本報告」)，面向公司各利益相關方，重點披露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方面的管理、實踐與績效。

編製依據與原則

本報告編製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交所」)發佈的《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下簡稱「《守則》」)的要求，結合本公司當前業務運營情況與可持續發展工作實際進行編寫。

本報告按照利益相關方識別、實質性議題分析、確認報告的界限、資料收集、編製報告及董事會審議等步驟進行編製，以確保報告內容遵循《守則》中明確的匯報原則。

重要性：公司已建立與關鍵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機制，以及對其訴求與期望的回應方式。通過定期開展利益相關方溝通與實質性議題評估，識別並披露對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具有重大影響的ESG議題，確保報告內容聚焦關鍵領域。

量化：本報告中ESG關鍵目標及指標和相關的數據所用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註釋中進行說明。

平衡：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現於報告年度內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本報告採用的統計方法與披露口徑與往年保持一致，若有變更將作出詳細解釋，以確保數據可比性及趨勢分析的可靠性。

報告時間範圍與邊界

本報告披露的時間週期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即報告期內)，部分內容向前後適當延展。除另行說明外，報告內容範圍涵蓋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運營業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信息。

報告編製流程

本集團的董事會對本報告所匯報的內容承擔全部責任，並已於2026年3月26日確認及批准通過本報告的內容。

數據說明

報告中所包括的數據與信息均來自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內部相關數據收集與統計系統、報告編製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收集工具以及主要附屬公司報送的實踐案例。報告中所涉及的貨幣類型，如無特別說明，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報告稱謂

為便於表述和方便閱讀，在本報告中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也以「卡羅特」「公司」「本集團」或「公司」表示。

語言說明

本報告提供中文版及英文版供讀者參閱。

報告形式

本報告已於本集團官方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佈，瀏覽及下載位置為：<https://www.mycarote.com/zh-hans-cn> 或 <https://www.hkexnews.hk/>。

董事會聲明

值此卡羅特ESG報告發佈之際，我謹代表公司董事會及全體管理層，向長期以來關心、支持企業發展的各方夥伴致以誠摯謝意。這份報告既是卡羅特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全面復盤，更是公司堅守長期主義、踐行可持續發展的鄭重承諾。

合規運營是企業行穩致遠的根基。公司始終將合規經營視為企業發展的生命線，建立健全內控管理體系，嚴格遵守上市地法律法規及運營所在國的監管要求，築牢商業道德底線。董事會持續強化ESG治理職能，確保每一項經營決策、每一步業務推進都合規有序，確保公司治理透明規範，為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

綠色發展是企業義不容辭的使命。在產品設計環節，公司秉持「物盡其用」的理念，致力於開發耐用、可循環的廚具產品。在生產端，公司與合作供應商共同探索綠色製造工藝，減少資源消耗與廢棄物排放。公司深耕低碳運營，以實際行動守護生態環境，推動全價值鏈向低碳轉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產品責任與客戶服務是企業立身之本。公司堅守品質初心，嚴把產品質量關，以高標準、嚴要求打磨優質產品，持續優化服務體系，保障產品安全與使用體驗，用心回應客戶信任，以負責任的產品與有溫度的服務，構建長期穩固的客戶夥伴關係。

員工關懷與社會責任是企業溫暖前行的動力。公司堅持以人為本，保障員工合法權益，致力於為每一位夥伴提供公平的發展機會、完善的福利保障與包容的工作環境。同時，公司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投身公益事業，助力社會共建共享。

未來，卡羅特將繼續堅守初心、篤行不怠，以負責任的方式經營企業，以合規為基、以綠色為翼、以品質為魂，與所有利益相關方攜手，共創可持續發展的美好明天。

章國棟
董事長

年度獎項及認證

獎項

2025年金牌售後店鋪
HOME星河獎(2025年上半年年度內容特色品)
HOME星河獎(2025年上半年年度頭部商家)
2024年度綠色可持續獎
阿里巴巴2024年度公益專注奉獻獎
2024年度體驗先鋒店鋪

頒發單位

淘天集團
抖音
抖音
亞馬遜
阿里巴巴公益
淘天集團

認證

回收聲明標準(RCS)
回收聲明標準(RCS)

認證機構

通標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SGS)
Intertek

ESG治理

公司持續完善ESG治理架構，築牢可持續發展管理根基，暢通利益相關方常態化溝通渠道，並系統開展實質性議題識別與分析，推動ESG理念深度融入運營全流程。

ESG治理架構

公司堅信穩健的ESG治理是可持續發展的基石。公司建立了由董事會及ESG工作小組組成的治理架構，自上而下推動ESG理念融入業務運營與決策。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全面承擔ESG戰略監督與風險管理責任。ESG工作小組由公司跨部門核心人員組建，作為ESG工作的具體執行機構，承接董事會戰略部署，確保各項ESG目標有效落實。必要時聘請獨立第三方專業機構開展ESG風險評估、策略檢討及內部控制核查，根據評估結果推動優化改進，持續降低ESG風險、提升ESG整體表現。

卡羅特ESG治理架構

董事會：

- 作為最高決策機構，全面負責審議ESG戰略、目標及工作計劃；
- 每年系統性評估氣候變化等可持續發展相關風險及機遇，並根據需要採取改進措施；
- 審查公司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和企業治理等方面的進展，監督ESG目標落地執行；
- 負責批准年度ESG報告。

ESG工作小組：

- 依據董事會審定的ESG政策與計劃，制定細化的行動方案並統籌組織實施，推動各業務板塊、職能部門按節點、按標準完成ESG相關工作要求；
- 建立ESG指標常態化監測機制，持續開展數據收集、整理與分析工作，定期向董事會匯報ESG目標達成進展；
- 統籌編製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搭建內外部ESG利益相關方溝通渠道，主動開展內部宣貫與外部交流。

外部專家顧問：公司聘請獨立專業諮詢機構作為外部ESG專家顧問，為董事會及管理團隊提供全方位專業指導與技術支持。

公司已制定並正式採納一套全面的ESG政策並實施董事會年度審查，確保其持續適配監管要求與公司經營發展實際。公司已建立系統化ESG風險與機遇評估框架，納入氣候相關事項，充分考量其環境與社會影響，並據此制定量化的ESG目標及績效子表，作為衡量、檢討公司ESG表現與進展的核心基準，相關目標已融入公司經營決策體系。

利益相關方溝通

公司高度重視與利益相關方的常態化溝通，將其視為ESG管理的重要基礎。通過秉持透明、開放、互信的原則，公司與政府及監管機構、股東與投資者、客戶、合作夥伴、員工、社區及媒體等關鍵利益相關方保持多渠道的定期交流，及時識別並回應各方對公司在環境、社會及治理層面的期望與訴求。

利益相關方	核心期望及訴求	溝通渠道及方式
政府及監管機構	響應國家政策 依法合規經營	年度報告 上報文件 官網信息披露 配合現場檢查
股東與投資者	保護股東權益 經營透明規範 長期穩健回報	定期報告(年報/中報) 業績發佈 股東大會及投資者熱線
客戶	產品安全與品質 價格物超所值 售後響應及時	電商平台互動 客服熱線與在線客服 用戶滿意度調研 社交媒體溝通
合作夥伴(供應商/ 服務商)	誠信公平合作 互利共贏發展 知識產權保護	定期供應商溝通 行業協會與交流活動
員工	保障權益 薪酬福利保障 職業發展空間 健康安全環境	內部通訊及公告 培訓與交流 員工滿意度調查
社區及媒體	踐行社會責任 公開透明溝通	公益項目參與 官網及社媒矩陣

實質性議題管理

公司定期開展實質性議題分析工作，以了解利益相關方的年度關注重點，有效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期望與訴求，提升ESG管理水平。

識別	評估	審核
參考行業披露框架，跟蹤國內外政策法規、資本市場關注熱點，對標同業企業高頻議題，並結合公司戰略方向與業務特點，系統梳理對公司和利益相關方具有重要影響的可持續發展議題，建立初始議題庫。	收集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對各議題的關注程度，由管理層結合業務實際，評估各議題對公司戰略、運營及風險的潛在影響。	對議題識別與評估的過程及結果進行覆核確認，並由董事會最終審閱確認實質性議題及其披露邊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維度	議題	重要程度	對利益相關方的影響	對公司發展的影響
管治	商業道德與合規運營	非常重要	投資者關注企業誠信與監管合規記錄； 合作夥伴評估長期合作風險。	防範腐敗與法律制裁風險； 以透明治理贏得市場信任。
	公司治理	非常重要	投資者評估董事會獨立性與決策透明度。	提升風險管控能力； 保障股東權益與長期價值。
	知識產權保護	重要	合作夥伴關注專有技術與設計安全； 投資者評估創新能力。	保護核心技術成果，防範仿冒侵權損失。
環境	應對氣候變化	重要	外部相關方關注氣候風險應對策略。	識別與應對極端天氣等物理風險； 順應低碳轉型趨勢，提升品牌韌性。
	能源消耗	一般	高耗能模式引發環保質疑，影響政府、社區對企業的評價； 節能降耗獲得政策支持。	優化辦公及物流環節能效，降低運營成本與環境負擔。
	排放物與廢棄物	一般	規範辦公垃圾分類、耗材回收處置，提升環保口碑。	推動辦公廢棄物資源化利用，降低環保處置成本。
	水資源管理	一般	推行節水辦公、規範用水管控，營造良好社企關係。	優化辦公用水效率，降低運營開支。

維度	議題	重要程度	對利益相關方的影響	對公司發展的影響
社會	產品質量與安全	非常重要	產品質量不達標等引發客戶維權、負面輿情，損害消費者權益。	產品質量不達標導致客戶流失、營收下滑，產生賠償與品牌修復成本； 優質產品提升客戶粘性。
	客戶權益保護與服務	非常重要	服務缺位、權益受損引發客戶流失，負面口碑擴散。	優質服務穩固客戶群體，帶動復購與，助力運營業務增長。
	供應鏈管理	非常重要	健全服務商管理體系，增強客戶信任，吸引優質合作夥伴。	服務供貨中斷、履約失控，增加運營風險與管理成本。
	員工權益保護與關懷	重要	引發勞資糾紛，損害社會口碑與監管評價； 打造優質僱主品牌，吸引人才留存。	人才流失、效率下滑，增加招聘與培訓成本。
	人才培訓與發展	重要	提升員工職業競爭力，助力社會就業環境改善。	技能培訓提升創新效率。
	職業健康與安全	重要	辦公場所安全隱患、職場健康保障缺失，損害員工切身利益。	築牢辦公安全防線，保障運營穩定，降低安全隱患成本。
	社區參與	相關	深化社區參與，提升品牌美譽度。	獲取地方及社區支持，夯實長期經營基礎。

1. 固本強基

公司堅信健全的治理與商業道德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基石。公司嚴格遵守上市地及運營地法律法規，建立權責清晰、透明規範的治理架構。公司恪守誠信經營原則，以高標準商業道德護航企業行穩致遠，為股東及利益相關方創造長期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1. 商業道德與合規管理

公司堅守誠信經營底線，將商業道德與合規管理融入運營全流程，建立健全合規管控體系，嚴守行業規範與法律法規，強化全員合規意識，以規範的經營行為築牢發展根基。

公司構建多層級合規管理組織架構，覆蓋公司各業務領域、各部門、各分子公司、全體員工，明確各主體權責邊界，將合規理念貫穿決策、管理與執行各環節，形成全流程合規管控體系。

組織

合規管理職責¹

董事會

合規管理的最高領導與決策機構

- 推動完善合規管理體系
- 批准合規規劃、基本制度及年度工作報告
- 監督體系有效實施

合規、內控及風險管理領導小組

統籌協調與執行推動合規管理工作

- 建立健全組織架構
- 審議具體制度與工作計劃，確保合規要求融入業務流程，制止並糾正不合規行為

內控合規部

牽頭合規管理工作

- 起草修訂制度
- 組織風險識別與評估，開展重大風險應對與監控預警
- 參與規章制度及合同合規審查
- 受理違規舉報並組織調查
- 編製年度報告
- 推進合規文化建設與信息化建設

各部門合規管理員

負責本部門合規管理工作

- 負責本部門合規信息傳遞
- 維護風險清單
- 參與所在部門的內部審核
- 配合內控合規部開展工作

全體員工

合規管理第一道防線

- 學習掌握法律法規與內部制度
- 主動識別崗位合規風險，對本崗位行為的合規性承擔直接責任

¹ GM-14—合規管理制度

公司搭建了以《合規管理制度》為核心的合規管理制度體系，配套制定《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反洗錢制度》等專項文件，明確界定各類合規風險邊界，系統闡述腐敗、賄賂等不當行為可能引發的法律、經濟及聲譽後果。為確保制度的持續有效性，公司建立制度動態修訂完善機制，由內控合規部牽頭各部門持續跟蹤外部規範更新，定期開展制度審查並提出修訂建議，保障合規管理制度的適用性與有效性。

合規風險管理流程

公司構建了覆蓋事前、事中、事後的全流程合規風險管理體系，通過多機制聯動實現風險全週期管控。內控合規部定期對合規管理體系進行適用性、充分性及有效性評估，將評估結果提交管理層審閱並督促整改落實。通過這一機制公司將合規理念融入業務，以動態管控為企業穩健發展保駕護航。

合規風險管理流程²

- **識別與評估：**
 - 建立合規風險識別預警機制
 - 全面梳理經營管理活動中的合規風險
 - 系統性評估分析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影響程度及潛在後果
 - 對典型性、普遍性或可能產生嚴重後果的風險及時發佈預警
- **應對與管控：**
 - 針對重大合規風險事件，由領導小組統籌、相關部門協同制定風險管理預案
 - 將合規審查作為重大事項決策、重大合同簽訂等必經程序，未經審查不得提交決策
 - 內控合規部參與重大業務事項合規審查
 - 專業部門對涉及本領域的重大事項進行專業審查並出具意見
- **違規舉報與問責：**
 - 建立反舞弊、反賄賂、反洗錢等違規投訴舉報渠道，公佈舉報電話、郵箱或信箱
 - 審計部受理違規舉報，就舉報問題進行調查和處理
 - 完善違規行為處罰機制，明晰責任範圍、細化懲處標準，建立容錯免責制度
- **合規檢查與監督：**
 - 內控合規部對合規管理體系有效性、員工職業操守行為進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檢查，針對發現的合規管控執行缺陷，督促相關部門整改並跟蹤落實情況
- **違規問題整改：**
 - 建立違規問題整改機制，通過健全規章制度、優化業務流程堵塞漏洞

² GM-14-合規管理制度

公司將合規理念深度融入日常管理，通過培訓賦能、考核驅動與信息化支撐構建堅實的合規保障體系。公司組織覆蓋全員的合規文化建設活動，定期開展合規課程並組織簽訂合規承諾，以文化宣貫提升全員意識。同時將合規經營管理情況納入各部門及分子公司負責人的年度綜合考核，促進考核結果的有效運用。此外公司積極推進合規管理信息化建設，逐步將合規要求與防控措施嵌入業務流程，針對關鍵節點強化過程管控，提升合規管理質效。³

舉報制度與舉報人保護

公司建立覆蓋反舞弊、反賄賂、反洗錢及各類境內外法律法規合規要求的違規舉報問責機制。公司搭建暢通的舉報渠道，設立專門舉報平台並公佈舉報電話、郵箱和信箱，保障員工與商業合作夥伴可實名或匿名舉報。⁴審計部受理舉報並開展調查處理，對相關違規問題依規移交對應部門處置。

公司對舉報人嚴格落實保密措施，包括嚴禁洩露檢舉人的信息，嚴防打擊報復行為，對舉報屬實的舉報人給予適當獎勵。同時完善違規處罰機制，明晰責任範圍、細化懲處標準，築牢合規防線。⁵

舉報郵箱⁶：fin005@myCarote.cn

1.2. 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公司構建了權責清晰、預防為主的反腐敗管理架構。審計部作為監督管理部門，牽頭開展廉潔從業監督、制度完善及跟蹤檢查。公司制定《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明確要求全體員工在業務運營活動中禁止任何形式的腐敗、賄賂及舞弊行為，覆蓋所有經濟活動及人、財、物管理流程，保證在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下開展業務。報告期內，未發生涉及公司及員工腐敗及賄賂的訴訟案件。

³ GM-14-合規管理制度

⁴ GM-14-合規管理制度

⁵ GM-13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

⁶ GM-13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

事前預防：

關鍵崗位承諾：對重點環節人員推行預防商業賄賂承諾制，重要崗位入職前須簽署《廉潔自律承諾書》，未簽署者不得對外簽署合同或協議，築牢廉潔從業第一道防線。

供應商廉潔共治：要求戰略供應商簽訂《反商業賄賂協議》，將反賄賂要求延伸至供應鏈，推動合作夥伴共同遵守公平競爭規則，淨化商業生態。

事中監督：

審計獨立監督：由審計部作為監督管理部門，對重點崗位廉潔從業情況進行全程跟蹤檢查，開展明查暗訪及時預警苗頭性問題，確保制度執行規範。

事後問責：

舉報渠道暢通：設立舉報箱並公佈舉報電話，鼓勵內部員工及合作夥伴監督，發現違紀違規問題及時制止並移送處理，對涉嫌犯罪的堅決移交司法機關。

公司制定了全面且嚴格的腐敗事件調查及處理流程，旨在有效處理任何潛在的腐敗及舞弊行為。

腐敗事件處理流程：⁷

收到檢舉—合規／審計部門介入—成立專項小組—取證及調查—出具專項調查報告

問責及處理：員工受賄一經查實，將依據公司規定進行處分，情節嚴重者開除；供應商行賄則取消合作資格。涉嫌違法的案件直接移交司法機關。

⁷ GM-13反腐敗、反商業賄賂、反舞弊規定

公司定期開展反腐敗培訓，確保員工深刻理解並踐行公司的廉潔文化。

2025年度，⁸
全員反腐敗培訓總時長：2小時
面向董事開展的反腐敗相關培訓時長：2小時

1.3. 知識產權保護

公司高度重視知識產權保護，深知商標、專利、商業秘密等知識產權是公司發展的核心資產。公司嚴格遵循商標法、版權法等法律法規開展知識產權保護工作，同時與員工及相關合作方簽訂保密和非競爭協議築牢權益防線。目前公司已成功註冊多個商標、專利、版權及公司官網專屬域名。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未涉及任何知識產權侵權相關的訴訟案件。

截至2025年末，⁹
累計有效專利53件，有效商標135件。

2. 綠創未來

卡羅特堅信產品與環境的和諧共生。從設計源頭開始，我們將綠色理念融入產品生命週期，以耐用品質減少資源消耗，以簡約包裝推動廢棄物減量。同時持續優化運營環節的能源與資源利用效率。我們願以負責任的每一步，助力行業綠色可持續發展。

2.1. 應對氣候變化

卡羅特清醒認識到氣候變化對企業運營的深遠影響。我們將應對氣候變化納入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體系，持續識別與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並通過優化能源使用效率、推動節能減碳等務實行動，為應對氣候變化貢獻力量。

管治

卡羅特將氣候變化管治深度融入公司治理體系，搭建系統化氣候風險管理機制，構建了權責清晰、分層落實的氣候變化治理架構，明晰各層級管治權責。

⁸ 收資反饋-合規及商業道德

⁹ 收資反饋-合規及商業道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

- 作為公司氣候治理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制定氣候戰略方向；
- 定期審議氣候政策、目標及績效表現。

ESG工作小組

- 在董事會指導下組織落實氣候風險與機遇管理的各項措施；
- 開展日常的監測分析與報告工作，確保各項氣候行動按計劃推進；
- 系統收集外部氣候信息與數據，為董事會決策提供決策依據。

策略

為更有效地實施氣候變化相關策略，公司將氣候風險評估流程全面嵌入公司整體風險管理體系，建立常態化的識別、評估與應對機制。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時間範圍	應對措施及計劃
物理風險				
急性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如暴雨、洪澇、颱風)頻發，可能導致辦公場所或倉儲物流中斷、供應鏈運輸受阻	運營中斷成本增加； 訂單交付延遲影響客戶滿意度	短期	建立應急響應預案； 優化倉儲佈局規避高風險區域
慢性風險	平均氣溫上升可能導致辦公及倉儲場所製冷能耗增加；水資源短缺風險影響部分供應商生產穩定性	運營成本上升； 供應鏈局部中斷風險	中長期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將氣候韌性納入供應商評估； 分散採購區域佈局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時間範圍	應對措施及計劃
轉型風險				
政策與合規風險	主要出口市場(如歐盟)可能出台更嚴格的碳關稅或產品環境足跡法規，增加合規成本	出口成本上升； 產品准入難度加大	中期	建立法規動態跟蹤機制； 提前佈局低碳產品設計
市場與客戶偏好風險	消費者日益關注產品的環保屬性，若產品在可回收性、耐用性等方面未能滿足綠色消費趨勢，可能影響市場份額	品牌競爭力下降； 客戶流失	中期	將綠色理念融入產品設計； 推廣可回收包裝； 加強環保產品宣傳
聲譽風險	若供應鏈中被發現存在高碳排或環境污染問題，可能引發投資者及消費者負面評價	品牌聲譽受損； 融資成本上升	中期	將ESG表現納入供應商准入標準； 開展供應商能力建設

機遇類型	機遇描述	潛在影響	時間範圍	行動策略
資源效率	通過優化能源管理、推廣節能設備，降低運營環節的用電強度	運營成本節約	短期	推進照明及辦公設備節能改造； 強化員工節能意識
產品創新	開發更耐用、可回收、輕量化的產品，滿足消費者對環保廚具的需求	拓展綠色產品市場； 提升品牌溢價能力	中期	加大環保材料研發投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

我們將氣候風險管理深度融入供應鏈運營，通過源頭管控與能效提升兩大路徑推動節能減排。

在原材料端，我們要求合約製造商從符合國家環境標準的機構採購，並優先使用可回收材料，同時嚴格監督其遵守環保法規，報告期內十大供應商均保持零環境違規記錄。在能源端，我們在供應鏈中積極推行節電措施，包括安裝太陽能電池擴大清潔能源使用、優先採用變頻電機降低能耗、定期開展電路檢查減少電力損失。

指標及目標

我們設定目標，至2028年，從合約製造商新購生產設備的能耗低於所有同類市場設備，以持續降低運營碳排放。

2023–2025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

指標	單位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18.66	111.03	210.59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31.79	16.48	30.84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86.87	94.55	179.75

註：

- (1)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根據聯交所頒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進行分類。
- (2) 範圍1排放指本集團擁有或控制的業務的直接排放。
- (3) 範圍2排放指本集團內部所消耗外購或取得的電力、供暖、製冷和蒸汽所產生的能源間接排放。

2.2. 能源與資源效能提升

公司秉持綠色運營理念，致力於綠色辦公及綠色包裝的實踐，通過優化運營管理、推廣節能設備及強化員工意識等措施推動目標落實，將綠色低碳理念融入日常經營的每一個環節。

公司將能源與資源效能提升作為環境管理的重要方向，結合業務運營實際以2023年為基準年設定了未來五年的能源與資源效能提升目標。

關鍵指標 ¹⁰	公司的目標
耗電量密度	以2023年為基準年，公司的目標是在未來五年內將整體耗電量密度降低5%。
耗水量密度	以2023年為基準年，公司的目標是在未來五年內將整體耗水量密度降低5%。

註：

耗電量密度指每人民幣1百萬元的收益所消耗的電力量。

耗水量密度指每人民幣1百萬元的收益所消耗的水量。

¹⁰ 招股書

綠色運營

公司採取了一系列綠色辦公舉措讓環保理念融入日常，以企業行動帶動員工及合作夥伴共同參與低碳生活，為環境保護貢獻積極力量。

綠色運營措施：¹¹

線上會議減碳：積極推行線上會議模式，最大限度減少員工非必要商務出行，降低交通碳排放對環境的壓力。

節能電器普及：辦公室全面採購高能效等級電器，並引入智能電力管理系統實時監測與調控用電，在不使用時自動切換至睡眠模式，減少能源浪費。

無紙化辦公：鼓勵雙面打印與電子化文件，減少紙張消耗，降低森林資源消耗與廢棄物產生。

節水設備應用：安裝節水型清潔設備，在辦公室保潔過程中有效控制用水量，以點滴行動支持水資源保護。

綠色通勤倡導：非必要不使用公務車輛，鼓勵員工採用公共交通方式通勤，助力城市交通碳減排。

¹¹ 招股書271

綠色包裝與低碳物流

我們將綠色理念融入包裝與物流環節，推行包裝減量與可降解替代策略，以系統性行動減少包裝廢棄物與物流環節碳排放，為消費者提供更環保的產品體驗，攜手供應鏈夥伴共建綠色生態圈。¹²

包裝材料綠色轉型：聚焦美國、印度及歐洲等重點市場，推行「減量、再利用、再循環、可降解」四步策略，最大限度減少不可降解包裝材料使用，從源頭降低環境負荷。

供應商協同減塑：設定未來五年目標，推動約20%的供應商採用環保包裝材料，帶動供應鏈共同邁向綠色包裝。

產品包裝可回收化：承諾未來五年內實現約80%的產品使用可回收包裝材料，以規模效應減少包裝廢棄物對環境的長期影響。

倉儲車輛電動化：在倉庫運營中優先推廣新能源汽車，確保所有新購叉車及托盤搬運車均為電動型，從設備端消除尾氣排放，改善庫區及周邊空氣質量。

水資源管理¹³

我們系統推進水資源管理，重點聚焦生產環節的用水效率提升。在不粘鍋生產過程中，水主要用於噴塗前的鍋具清潔，該工序耗水量約佔生產總用水量的70%至90%。我們正通過升級噴塗設備、優化產線佈局及增強操作員專業技能等一系列舉措，持續提升合約製造工廠的用水效，以期實現降低單位產品生產成本的同時，為消費者提供更具價格優勢的綠色產品。

¹² 招股書272

¹³ 招股書273

2.3. 排放物管控

公司致力於將業務運營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通過實施環境安全監測機制等措施減少污染物和廢棄物的排放。我們認為，公司業務不涉及任何重大直接排放、廢水排放、噪音或廢物產生，但公司的業務運營可能會間接對環境產生影響。因此，公司密切關注產品生產、包裝、交付及銷售過程可能直接或間接發生的事宜。

排放物管控措施：

原材料源頭管控

對鋁合金、紙張、玻璃等五大類核心原材料實施嚴格的供應商准入審核，要求所有合約製造商必須從符合國家環保標準的機構採購原材料並優先使用可回收材料。十大供應商保持零環境違規記錄，從源頭降低廢水、溫室氣體等排放風險。

生產過程減廢增效

推動合約製造商加強質量管控與工藝改進，通過優化產品配方、升級噴塗設備、減少瑕疵返工等方式持續提升原材料利用率；探索不粘鍋噴塗工序的節水技術升級，該環節用水量約佔生產總用水量的70%至90%，提升效率後將同步減少廢水排放。

能源效率持續優化

在供應鏈端推行節電改造，包括安裝變頻電機、定期電路檢修及故障修復等措施。我們設定目標，到2028年所有新購生產設備耗電量將低於同類市場設備，以系統性行動降低運營環節的溫室氣體間接排放。

綠色物流協同推進

在倉庫和配送中心推廣使用電動卡車和叉車等新能源汽車，以減少倉儲作業過程中的空氣污染。在運輸模式上增加「整箱」運輸比例以替代「拼箱」運輸，此舉可顯著減少包裝材料消耗與廢棄物產生。

廢棄物循環利用

優先與持有再循環聲明標準證書的工廠開展合作，推動可回收材料在產品中的應用。未來五年計劃實現約80%的產品使用可回收包裝材料，並帶動約20%的供應商採用環保包裝，以規模效應減少廢棄物對環境的長期影響。

3. 匠心智造

卡羅特將產品質量、客戶服務與供應鏈管理深度融入可持續發展實踐，通過嚴苛的全流程質量管控體系，確保產品安全與性能。同時，我們致力於與合作夥伴共建透明、綠色的供應鏈，切實履行對客戶與合作夥伴的責任。

3.1. 嚴控產品質量¹⁴

卡羅特視產品質量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基石與生命線。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各業務運營地適用的法律法規要求構建了覆蓋全生命週期的質量管理體系，並以嚴格的流程管控確保各項標準得到有效落實。報告期內，公司的產品未發生重大質量問題。

我們設立了權責清晰的品控部門，由具備專業資質的質檢團隊專職負責全流程質量監督。該團隊獨立於生產與採購環節，直接向管理層匯報，以確保質量管控的客觀性與權威性。

我們將質量管控深度嵌入合約製造商的整個生產週期，覆蓋產前、生產、產後各階段，切實保障產品質量與使用安全。

¹⁴ 招股書210

全生命週期質量管控¹⁵

產前階段

- **樣品測試**：正式投產前對產品樣品全面測試並留存基準樣本，重點核查關鍵性能參數。
- **隱患排查**：主動排查隱患，從源頭統一質量標準，規避批量生產品質偏差，實現風險前置管控。

生產階段

- **定期隨機抽樣**：檢測不粘性能、耐用性、耐磨性、包裝及跌落性能等核心指標；
- **動態追蹤品質**：發現問題立即整改，杜絕不合格半成品流轉，追溯根源並整改後方可復產，保障生產環節品質穩定。

產後階段

- **全項核驗**：專職質檢團隊開展產後全面驗收，覆蓋外觀、塗層、標籤及多項專項性能測試；
- **嚴控出廠標準**：僅允許100%符合標準的產品入庫，不合格品隔離並追溯責任環節，同時要求供應商提供質檢報告，按各國監管出具第三方報告。

持續改進

- **季度質量審計**：每季度抽檢庫存送權威機構檢測；
- **新產品線隨機測試**：對新產品線進行隨機質量測試。

產品保修與回收管理¹⁶

公司建立了規範的產品的保修與退貨回收體系，以負責任的態度管理產品生命週期末端。所有產品均享有自購買之日起一年的有限保修，覆蓋製造缺陷導致的瑕疵，我們通過維修、更換或退款及時響應。對於非炊具產品，合約製造商提供12個月保修；炊具產品則依據協議由製造商承擔質量問題責任。

在退貨管理方面，中國市場執行7或15天無理由退貨政策，海外市場適當地線上平台規則執行退貨流程。退回產品經評估後重新銷售或按環保要求處置。我們持續監控政策執行情況，防範消費者誤用風險，並積極適應各地法規變化。截至報告期末，未發生過對公司的業務有重大不利影響的產品召回、產品退貨、產品責任索賠或客戶投訴。

3.2. 客戶權益保護及服務

卡羅特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將保障消費者權益置於首要位置，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值得信賴的產品與體驗。我們高度重視客戶聲音，將反饋視為改進的動力，不斷回應並超越客戶期待。

數據安全¹⁷

公司建立了權責清晰的數據安全管理組織架構。信息部作為數據資產管理者，負責制定數據安全規範制度與工作流程，組織開展數據安全檢查與合規性監督，推動公司數據安全管理要求落實。各相關部門作為本部門數據屬主，嚴格配合執行數據安全保護要求，積極參與數據管理工作的檢視、監控與問題解決，同時與技術部門協作持續完善管理流程。¹⁸此外，公司常態化開展全員安全意識培訓與風險自評估。

¹⁶ 招股書53-54、203、246-247

¹⁷ 招股書252

¹⁸ GM-22數據安全管理辦法(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遵循國家《數據安全法》《個人信息保護法》等法律法規，制定《數據安全管理辦法》，並建立完善的數據安全管理體系。管理流程涵蓋數據產生、存儲、使用、傳輸、交換、銷毀等全生命週期。

數據分級管理：將數據進行等級劃分，對應設定差異化的訪問與操作權限。敏感數據原則上使用脫敏版本，確需用未脫敏數據須經數據屬主部門授權及信息部審批。¹⁹

常態化數據安全風險評估：參照ISO/IEC 27005及NIST SP 800-30等國際標準，依次開展資產識別、威脅識別、脆弱性評估、風險分析與量化，並基於評價結果制定控制措施，持續監控風險變化。²⁰

依託可信第三方平台：通過聚水潭系統完成信息共享與訂單交付，聚水潭已取得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確保數據處理環節具備國際認可的安全保障。

個人隱私保護

公司致力於保護消費者個人信息的隱私和安全，嚴格遵守《個人信息保護法》等隱私保護相關法律法規。公司制定並實施《個人信息保護管理辦法》明確個人信息收集、處理、使用的準則與措施，同時配套數據安全政策，形成從隱私保護到安全管控的完整制度閉環。客戶個人信息的處理受聚水潭隱私政策及公司自身數據保護政策雙重約束，形成多層級隱私政策保障。

個人數據保護原則

- **最小必要原則：**遵守最小必要原則，即僅在提供產品或服務所必需的範圍內收集個人信息，杜絕非必要數據獲取；
- **合法可溯原則：**確保所收集的任何個人信息的來源均可追溯，禁止通過欺騙性做法誤導或脅迫個人提供個人信息。
- **安全可控原則：**採取一切必要的技術與管理措施，確保處理的個人信息的安全，防範未經授權訪問、使用或洩露。

¹⁹ GM-22數據安全管理辦法(1)

²⁰ GM-22數據安全管理辦法(1)

我們圍繞個人信息收集、存儲、使用、傳輸、提供、刪除等全生命週期，構建了系統化的安全管理體系。

合規收集²¹

- 嚴格遵循合法、正當、必要等原則開展個人信息收集，僅在實現業務目的的最小範圍收集信息，杜絕欺詐、誘騙等誤導強迫收集行為，確保信息來源可追溯；
- 收集前依法取得個人有效同意，清晰告知處理細則，充分保障信息主體的知情權與選擇權。

安全存儲

- 針對敏感個人信息原則上實施去標識化處理，確因業務需要無法處理的則加密存儲，從源頭降低洩露風險；
- 按實現業務目的的最短期限設置存儲週期，超期信息通過刪除、匿名化等技術手段及時清理，不隨意留存信息，切實守護隱私權益。

規範使用及傳輸

- 嚴格在個人同意範圍內使用信息，使用敏感信息時堅持去標識化處理，加工後仍屬個人信息的均按規範管控。
- 根據信息類別和安全級別採用專屬技術手段，保障信息傳輸過程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全方位防範流轉環節洩露風險。
- 原則上不對外提供或公開個人信息，確因業務開展需要且依法合規的，我們向個人告知接收方信息並徵得單獨同意，同時要求接收方嚴格按照約定目的與方式處理。

跨境傳輸合規

- 境內運營中收集和產生的個人信息嚴格在境內存儲。確需向境外提供的，我們依法通過國家網信部門組織的安全評估、完成個人信息保護認證或簽訂標準合同。涉及敏感個人信息處理、委託處理或對外提供等對個人權益有重大影響的活動，我們事先開展個人信息保護影響評估，評估報告保存至少三年，確保風險可控。

²¹ GM-21個人信息保護管理辦法

售後服務²²

卡羅特搭建專業的客戶服務管理體系，組建專屬內部客服團隊，明確團隊核心分工，專職承接售前諮詢、售後反饋、產品使用指導及退換貨的全流程售後事宜。同時聯動產品設計開發部門形成跨部門協同機制，保障服務高效落地。報告期內，公司未收到任何有關產品或售後服務的重大客戶投訴。

在服務流程上，我們通過電子郵件和實時聊天等多渠道與客戶積極互動，快速響應各類疑問與投訴。客服人員詳細記錄反饋並定期匯總分析，從中識別產品質量趨勢、客戶偏好及市場需求。這些信息經整理後與產品設計及開發部門共享，形成跨部門協作機制，推動現有產品優化和新品開發更貼合客戶期望。

3.3. 供應商管理²³

卡羅特秉持合作共贏的理念，將負責任採購貫穿於供應鏈管理全過程。我們致力於在保障產品品質的同時，推動供應鏈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協同提升，共同邁向可持續的未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合約製造商、電商平台、原材料供應商以及物流服務提供商。我們建立了覆蓋篩選、合作與風險管控的全流程供應商管理體系。

篩選階段

1. 綜合考察供應商的製造經驗、設備與生產能力、產品質量及市場聲譽，確保入選供應商具備紮實的製造基礎與穩定的交付能力。
2. 對所有潛在供應商執行現場廠房檢查，核驗其質量保障體系是否達到公司的標準，只有通過檢查的供應商方可進入合作序列。
3. 在正式合作前向潛在供應商下達試訂單，通過實際生產測試進一步驗證其工作質量與綜合能力。

²² 招股書246

²³ 招股書201、262

合作階段

1. 針對每個主要產品類別同時委託多家合約製造商，如炊具產品每個系列保持兩至三家主要供應商，確保產能充足且避免單一依賴。

風險管控及穩供

1. 為供應商提供技術指導以提升生產效率與質量控制，協助改進生產工藝以優化資源利用和產品品質；派駐人員到製造工廠現場監督生產運作，協助解決生產相關問題。
2. 與符合標準的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關係，同時保持快速切換能力。當現有合作關係出現中斷或特定系列質量異常時，可迅速調動已生產其他系列的合約製造商進行補充。

2023–2025年供應商數量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供應商總數(家)	272	290	278 ²⁴

供應鏈ESG管理

我們致力於將ESG因素全面融入供應鏈管理，通過建立系統化流程，推動供應商共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由採購部門牽頭，聯合內部質量與合規團隊共同負責供應商ESG管理的統籌與執行。

公司設定了綠色合作夥伴目標：

1. 至2028年，從合約製造商新購生產設備的能耗低於所有同類市場設備；²⁵
2. 五年內，具有再循環聲明標準證書的供應商比例提升至20%。²⁶

²⁴ 收資清單—產品責任

²⁵ 招股書273

²⁶ 招股書27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將ESG理念深度融入供應鏈管理，在准入環節對潛在供應商開展全面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評估，優先選擇具有良好的ESG資歷或願意持續改進的合作夥伴。公司制定並實施供應商行為準則，明確在環保、勞工實踐及商業道德方面的核心期望。此外公司對供應商進行定期審計，重點審查公平勞工慣例、商業道德及安全工作條件，確保其持續符合公司的準則要求。²⁷

在能源管理領域，公司要求供應商優化其生產流程，防止設備空轉及不必要的重新啟動，並採用更節能、節省電力及天然氣的新塗層技術。在資源效率提升方面，公司要求製造商加強質量控制規程，盡量減少瑕疵及後續返工，從而減少原材料浪費。鼓勵合約製造商安裝雨水收集系統，用於生產和清潔過程，以促進可持續用水。同時鼓勵採用廢水處理技術，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水進行回收與再利用，加強水源保護。

公司積極推動供應商參與和能力建設，與現有供應商協同合作，提供必要的培訓與資源與支持，協助其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我們與供應商協同探索節能措施與環保材料應用，推動供應鏈整體環境足跡的降低。

4. 同心共贏

卡羅特致力於為員工創造安全、包容的成長環境，同時積極回饋社會，攜手各方共創共享發展成果，讓每一位參與者都能在可持續發展中實現價值。

4.1. 員工權益保障²⁸

公司嚴格遵循中國的勞動法規，入職階段與所有員工簽訂標準勞動合同，明確僱傭條款與條件。在福利保障方面，我們依法參加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涵蓋醫療、養老、工傷、失業及生育保險。2025年，全職員工勞動合同簽署率為100%。

公司嚴格遵守國際勞工標準及業務所在國家及地區的法律法規，堅決杜絕僱用童工、強迫或強制性勞動等侵犯人權的行為。2025年，公司沒有發生任何涉及違反童工或強制勞動相關法律法規的行為。

²⁷ 招股書262、264

²⁸ 招股書255

公司提倡並實踐員工多元化，確保不會基於性別、年齡、種族、國籍、婚姻狀況、殘疾或宗教信仰等因素對員工進行任何形式的歧視。在招聘、薪酬和晉升管理方面，公司維持非歧視性做法，確保所有員工和候選人享有平等的晉升和就業機會，致力於為所有員工打造平等、多元化和支持的工作環境。

4.2.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公司致力於營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定期開展消防安全培訓，幫助員工掌握防火知識與應急技能，有效降低潛在風險。同時，我們組織反欺詐活動，邀請當地執法部門舉辦預防犯罪講座，提升員工安全防範意識。截至2025年末，本集團員工或供應商未發生因工死亡或重大人身傷害事件。

4.3. 職業發展

我們高度重視員工的持續學習與專業發展，建立覆蓋全體員工的培訓體系。人力資源部門統籌制定年度培訓規劃與預算，並組織各類培訓項目的實施。公司提供全面的培訓機會，包括入職培訓、企業文化培訓及技術能力培訓。公司還分配專項資金用於外部培訓計劃，並制定《內部人員流動制度》，通過輪崗計劃和師徒制等舉措，幫助員工更深入地了解生產、研發、運營、營銷、策略及客戶開發等重要業務，培養複合型行業人才。²⁹

培訓項目	培訓對象	培訓內容
入職及崗前培訓	新員工	設置入職培訓與上崗培訓，幫助其快速融入企業文化並掌握崗位实操技能。
專業能力	供應鏈管理	專項培訓計劃，涵蓋採購、規劃、質量檢驗等方面的專業培訓
產品培訓	供應鏈管理中心、全球運營、產品戰略等部門	產品工藝、材質、流程，以及新開發產品的工藝與特點
合規素養	全體員工	開展反舞弊、反洗錢、反腐敗及賄賂以及信息保密等合規及商業道德相關培訓。
領導力發展	管理儲備人才	建立系統性的全球管理培訓生計劃，培養全面發展的未來領導者。
管理能力提升	管理層	引入外部培訓資源，開發定製化管理能力培訓計劃。

晉升制度與激勵措施

我們深知有競爭力的薪酬與激勵體系是吸引和留住人才的關鍵。公司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設立年終獎金制度。對於年度表現優異的員工，我們給予專項獎勵以肯定其貢獻。³⁰公司採用多維評估機制和多樣化的績效評估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月度、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評估。評估內容涵蓋任職資格、價值觀和部門考核等方面，確保評估客觀公正，激勵員工不斷提升自我，實現職業生涯的成長。

為了吸引、激勵和挽留人才，公司認識到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的重要性。為此，公司設立了年終獎，並設立獎勵制度以表彰年度表現優異的員工。

4.4. 員工溝通與關懷

公司通過制度化溝通機制與人性化福利設計，構建開放、透明、有溫度的員工關係生態，賦能員工參與治理、共享發展成果，推動組織凝聚力與可持續發展能力的持續提升。

民主溝通

公司努力營造開放透明的工作環境，讓員工的聲音被傾聽、訴求被重視。我們建立了暢通的員工申訴與溝通機制，切實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公司設立專用郵箱hr@mycarote.cn，全體員工均可通過該渠道提交申訴、建議或舉報。對於員工在工作中受到不公正待遇的申訴，公司將查明事實並安排溝通協調處理。對於員工提出的改進建議，若經研究決定採納實施，公司將視情況給予相應獎勵。對於潛在的合規問題舉報，公司鼓勵員工如實反映，並承諾不會對善意舉報者進行任何形式的報復。³¹

員工關懷

公司的福利措施涵蓋節假日慶祝活動、面向女性及弱勢員工的關懷活動等。此外，公司通過慶祝工作週年紀念日贈送貼心禮物、在節日期間提供假期福利及每季為員工發放紅包及禮品等方式，表達對員工長期奉獻的感謝，傳遞組織溫暖，持續激發員工的工作熱情與歸屬感。

³⁰ 招股書255

³¹ HR-01-員工手冊2.0

4.5. 社區參與

企業社會責任是我們運營的核心價值之一。公司持續向阿里巴巴公益基金會等公益組織定期捐款，相關捐贈廣泛覆蓋環境保護、兒童關愛、農村發展及女性發展等多個領域。

	2023年	2023年	2025年
公益慈善捐款總額(萬元)	24.19	23.80	27.78

報告附錄

ESG關鍵績效表

治理

指標	單位	2025年
反腐敗培訓時長	小時	2
董事及高管反腐敗培訓時長	小時	2
公司及員工涉及的經證實的腐敗相關法律訴訟	件	0

環境

指標	單位	2025年
外購電力消耗量	kWh	294,478
汽油消耗量	升	12,552.30
柴油	升	1,287
天然氣	立方米	0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10.59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	噸二氧化碳當量	30.84
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2)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9.75

社會

指標	單位	2025年
供應商數量	家	278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	0
員工總數	人	257
女性員工數量	人	168
男性員工數量	人	89
全職員工數量	人	257
兼職員工數量	人	0
員工人數－小於30歲	人	166
員工人數－30至50歲	人	80
員工人數－大於50歲	人	11
因工亡故的人數	人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員工流失率(離職率)	%	9.7
員工流失率(離職率)－女性	%	7
員工流失率(離職率)－男性	%	2.7
員工培訓總時數	小時	9,200
每位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35
女性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54
男性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103
管理層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104
普通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小時	29
接受職業培訓的員工的比例	%	88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女性員工	%	90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男性員工	%	92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高級管理層	%	100
接受培訓的員工佔比－中級管理層	%	100
公益慈善捐款	萬元	27.7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A · 環境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項	有關廢氣、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3排放物管控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公司的業務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直接排放任何有害廢棄物、廢水及噪音。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公司的業務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直接排放任何有害廢棄物、廢水及噪音。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公司的業務運營過程中不涉及直接排放任何有害廢棄物、廢水及噪音。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3排放物管控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3排放物管控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項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2.2.能源及資源效能提升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2.能源與資源效能提升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2.2.能源與資源效能提升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項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2.2.能源與資源效能提升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2.2.能源與資源效能提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 · 社會			
B1：僱傭	一般披露項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 員工權益保障 4.3 職業發展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項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員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2 職業健康與安全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過去三年均無因工亡故的事件發生。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2 職業健康與安全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項	有關提升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4.3職業發展
	B3.1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3.2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項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1員工權益保障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4.1員工權益保障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4.1員工權益保障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項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3.3供應商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3.3供應商管理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供應商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供應商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項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隱私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1嚴控產品質量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3.2客戶權益保護及服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1.3知識產權保護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3.1嚴控產品質量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隱私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2客戶權益保護及服務

層面		指標內容	所在位置／回應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項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1.2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1.2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1.1商業道德與合規管理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1.2反腐敗與反商業賄賂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項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運營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4.5社區參與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4.5社區參與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4.5社區參與 報告附錄：ESG關鍵績效表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03至176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中適用於公共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規定，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於我們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在線銷售的收益確認相關。

關鍵審計事項

在線銷售的收益確認

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分部資料」。

貴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為透過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向客戶銷售產品(簡稱「**線上銷售**」)，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收益為人民幣16.17億元，佔總收益的75.0%。線上銷售之收益確認時點為資產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通常於客戶收到產品之際予以確認。

我們將線上銷售收益確認列為關鍵審計事項，由於線上銷售源自眾多個人客戶所產生的龐大規模，因此我們在該領域投入了大量審計時間及資源。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已執行以下程序以處理此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理解、評估並測試了與線上銷售收益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資訊技術一般性控制及自動化控制。

我們對營運數據進行了基於風險的分析程序，包括在分解層面進行消費者行為分析，以評估線上銷售收益波動的整體趨勢。

我們理解 貴集團關於線上銷售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並通過以下方式對線上銷售收益進行了評估及基於樣本的測試：

- 通過追蹤至相關佐證文件(包括銷售訂單及電子商務平台對賬單)，測試線上銷售收益之發生性及準確性。
- 與電子商務平台執行針對已收資金之函證程序。
- 通過追蹤至相關佐證文件，測試收益是否於適當之報告期間確認。

基於已執行之審計程序，我們認為 貴集團對線上銷售收益之確認，已獲所取得之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2025年年報(「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已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部分其他信息，包括公司資料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履歷詳情。餘下之其他信息(包括董事會報告、主席致辭、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將載入年報之其他部分)預計將於該日期後提供予我們。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以上所識別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將納入年報的餘下其他信息時，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治理層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之行動或所應用之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梁迎曦(執業證書編號：P08018)。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3月26日

合併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2,156,671	2,073,251
銷售成本	8	(1,471,254)	(1,237,854)
毛利		685,417	835,397
銷售開支	8	(328,761)	(375,528)
行政開支	8	(39,308)	(62,372)
研發開支	8	(39,567)	(41,35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1	(4,382)	(161)
其他收入	6	6,194	32,14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	(12,918)	10,234
經營利潤		266,675	398,357
財務收入	10	48,521	19,160
財務成本	10	(72)	(258)
財務收入淨額		48,449	18,902
除所得稅前利潤		315,124	417,259
所得稅開支	12	(57,305)	(61,299)
年內利潤		257,819	355,960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57,806	355,994
非控股權益		13	(34)
		257,819	355,96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人民幣)			
每股基本盈利	14	0.47	0.81
每股攤薄盈利	14	0.47	0.81

上述合併損益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257,819	355,960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3,867)	2,839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14,225)	18,05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8,092)	20,89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39,727	376,855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39,714	376,889
非控股權益		13	(34)
		239,727	376,855

上述合併全面收益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2,462	71,188
使用權資產	16	1,672	3,678
定期存款	21	187,981	183,727
遞延稅項資產	28	10,685	9,0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1,144	–
		273,944	267,673
流動資產			
存貨	17	281,939	154,849
貿易應收款項	18	205,907	85,77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9	93,634	28,554
定期存款	21	753,970	766,01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	36,243
受限制現金	21	6,978	5,3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81,769	377,332
		1,624,197	1,454,078
資產總值		1,898,141	1,721,751
權益			
股本	22	1,985	1,985
股份溢價	22	719,097	790,710
庫存股	22	(18,636)	–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22	(6)	(6)
儲備	23	(237,037)	(221,040)
保留盈利		941,917	684,111
		1,407,320	1,255,760
非控股權益		(64)	(77)
權益總額		1,407,256	1,255,683

合併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6	416,906	397,0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25,732	27,287
即期所得稅負債		45,797	37,633
租賃負債	16	1,050	4,128
合約負債	5	1,400	–
		490,885	466,068
負債總額		490,885	466,068
權益及負債總額		1,898,141	1,721,751

上述合併財務狀況報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第103頁至176頁之財務報表於2026年3月26日獲得董事會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章國棟
董事

呂伊俐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460	137,208	(6)	(244,115)	328,117	222,664	(43)	222,621
全面收益/(虧損)									
年內利潤/(虧損)		-	-	-	-	355,994	355,994	(34)	355,960
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	-	-	2,839	-	2,839	*	2,839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	-	-	18,056	-	18,056	-	18,056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20,895	355,994	376,889	(34)	376,855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									
發行股份	22	525	753,502	-	-	-	754,027	-	754,027
向股東分配股利	13	-	(100,000)	-	-	-	(100,000)	-	(100,000)
股份支付	24	-	-	-	2,180	-	2,180	-	2,180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525	653,502	-	2,180	-	656,207	-	656,207
於2024年12月31日		1,985	790,710	(6)	(221,040)	684,111	1,255,760	(77)	1,255,683

合併權益變動表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985	790,710	(6)	-	(221,040)	684,111	1,255,760	(77)	1,255,683	
全面(虧損)/收益										
年內利潤	-	-	-	-	-	257,806	257,806	13	257,819	
換算海外業務的貨幣換算差額	-	-	-	-	(3,867)	-	(3,867)	*	(3,867)	
本公司貨幣換算差額	-	-	-	-	(14,225)	-	(14,225)	-	(14,225)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18,092)	257,806	239,714	13	239,727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收購庫存股	22	-	-	(18,636)	-	-	(18,636)	-	(18,636)	
向股東分配股利	13	(71,613)	-	-	-	-	(71,613)	-	(71,613)	
股份支付	24	-	-	-	2,095	-	2,095	-	2,095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 的交易	-	(71,613)	-	(18,636)	2,095	-	(88,154)	-	(88,154)	
於2025年12月31日	1,985	719,097	(6)	(18,636)	(237,037)	941,917	1,407,320	(64)	1,407,256	

*：結餘不足人民幣1,000元。

上述合併權益變動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9	(13,800)	402,134
來自銀行現金的已收利息	10	10,054	7,799
已付所得稅		(50,746)	(59,706)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4,492)	350,227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9	–	118
支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無形資產		(6,322)	(68,998)
定期存款所得款項		748,100	288,200
支付定期存款		(753,880)	(1,064,091)
已收定期存款利息		34,388	6,61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3	37,05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付款項	3.3	–	(35,945)
償還關聯方貸款	32	–	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9,340	(874,09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收購庫存股		(18,636)	–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762,038
償還借款		–	(5,000)
借款已付利息		–	(83)
上市開支付款		–	(7,793)
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付款	16	(3,208)	(1,108)
向當時股東支付的股利	13	(71,613)	(100,00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3,457)	648,0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8,609)	124,18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77,332	236,06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6,954)	17,08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81,769	377,332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應與附註一併閱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卡羅特(商業)有限公司(「**卡羅特**」或「**本公司**」)於2023年2月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浙江卡羅特工貿有限公司(「**浙江卡羅特**」)於2007年4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於2023年8月完成重組後，浙江卡羅特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炊具(如不粘鍋具、鑄鐵鍋及精選炊具套件)、廚房器具、飲具及其他產品銷售(「**上市業務**」)。本集團的產品採購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並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及批發分銷渠道銷售予中國內地、美國(「**美國**」)、馬來西亞、新加坡、日本及其他國家的客戶。

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10月2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已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完成19,479,500股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Yili Investment Holdings Ltd(「**Yili Investment**」)，一家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章國棟先生(「**章先生**」)及呂伊俐女士(「**呂女士**」)(「**控股股東**」)控制。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呈列。

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發行。

2 編製基礎

(i)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具權威性文獻：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及
- 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的詮釋。

(ii) 歷史成本法

除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外，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iii)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由於應用該準則，本集團並無變更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編製基礎(續)

(iv)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經修訂準則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的合約	2026年1月1日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與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的影響。本集團初步認為，除合併損益表的列報可能被修訂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新規定外，本集團在該等新準則及經修訂準則生效時予以採納預計不會對其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及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新訂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影響，但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產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並引入新規定以協助類似實體的財務表現達致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信息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其對呈列及披露的影響預期將非常廣泛，尤其是與財務表現報表及在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所界定的表現計量有關的影響。

2 編製基礎(續)

(iv) 尚未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透過執行高層次初步評估而確定的潛在影響如下：

儘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本集團的純利造成影響，但本集團預期將損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項目歸納為新類別將影響經營溢利的計算及報告方式。根據本集團進行的高層次影響評估，以下項目可能會對經營溢利造成潛在影響：

- 目前於經營溢利項下「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合計的匯兌差額可能須予分拆，部分匯兌收益或虧損改為於經營溢利下呈列。

主要財務報表內呈列的項目可能會因應用「實用結構性摘要」概念以及經強化的合併及分項原則而有所改變。

由於披露重大信息的要求維持不變，本集團預期目前在附註內披露的信息不會有重大改變；然而，信息的組合方式或會因合併/分項原則而有所改變。此外，亦需要針對以下方面作出重大新增披露：

- 管理層所界定的表現計量；
- 損益表經營類別中按功能呈列的項目的開支性質分類—此分類只適用於若干性質的開支；及
- 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首個年度期間而言，損益表內各項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呈列的重列金額與過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的金額之間的對賬。

從現金流量表的角度而言，已收利息的呈列方式將有所改變。已收利息將呈列為投資現金流，與目前呈列為營運現金流一部分的方式有所不同。

本集團將於新訂準則的強制生效日期2027年1月1日應用有關準則。由於需要追溯應用，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主要由財務部門根據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控制。本集團財務部門與本集團運營部門密切合作，識別、評估和規避金融風險。董事會提供全面風險管理的書面原則，以及涵蓋特定領域的政策，例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以及盈餘流動資金的投資。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經營，故此承受因不同貨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實體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收取大部分收益及產生大部分開支。不同貨幣敞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因自客戶及股東收取的所得款項及向供應商支付以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款項而產生。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及若干採購乃以美元計值，故產生此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內除所得稅前利潤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5,644,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5,066,000元)，主要原因為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應收款項的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ii)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附註21)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0)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其按浮動利率計息，且公平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在本報告期內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以對衝利率風險。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續)

於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的利率上升或下降10個基點，則年內除所得稅前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89,000元(2024年12月31日：減少／增加人民幣383,000元)。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面臨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相應類別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為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所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僅與國有或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該等機構均為全球高信用質量的金融機構。該等金融機構近期沒有違約記錄。

為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向有合適信貸紀錄的交易對手提供信貸期，而管理層會持續對交易對手進行信貸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進行分組，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倘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會被撇銷。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會於經營利潤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款項會記入同一項目。

對於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會根據歷史結算紀錄及結合前瞻性資料的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定期進行共同評估及個別評估。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有三類金融資產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約束：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 貿易應收款項；及
- 其他應收款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其違約風險較低，且交易對手實力雄厚，可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亦須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確認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以進行整體評估。

對於具有客觀減值證據且信貸風險特徵存在重大差異的貿易應收款項餘額，本集團根據合約現金流量與預期可收回現金流量的差額的現值個別計提撥備，當中已考慮當前及未來的經濟狀況。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資產負債表日期前至少36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於該期間內經歷的有關歷史信貸虧損而定。歷史虧損率會予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國內生產總值及消費者價格指數為最相關的因素，因此，會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

個別基準：具有客觀減值證據且信貸風險特徵存在重大差異的客戶

集體基準：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客戶

據此，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 個別基準	3,922	100.00%	(3,922)
— 集體基準	206,576	0.32%	(669)
	210,498	2.18%	(4,591)
於2024年12月31日			
— 集體基準	86,023	0.29%	(2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據此，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按集體基準釐定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至9個月	9至12個月	一年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0.24%	8.69%	59.52%	100.00%	–	不適用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205,179	1,312	42	43	–	206,576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487)	(114)	(25)	(43)	–	(669)
2024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至6個月	6至9個月	9至12個月	一年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0.02%	1.51%	61.63%	100.00%	–	不適用
賬面總值—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79,368	6,483	86	86	–	86,023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2)	(98)	(53)	(86)	–	(249)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之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於1月1日之期初虧損撥備	249	100
確認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342	149
於12月31日之期末虧損撥備	4,591	249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之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之期初虧損撥備	26	14
確認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0	12
於12月31日之期末虧損撥備	66	26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相關業務的動態性質，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本集團流動性風險，並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需求。

下表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為相關到期組別。表中所披露的金額均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因為其貼現影響並不重大。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負債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26)	416,906	-	-	416,906	416,9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 應付工資及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附註27)	3,143	-	-	3,143	3,143
租賃負債(附註16)	1,050	-	-	1,050	1,050
	421,099	-	-	421,099	421,09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負債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26)	397,020	-	-	397,020	397,0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 應付工資及福利及其他應付稅項) (附註27)	3,854	-	-	3,854	3,854
租賃負債(附註16)	4,200	-	-	4,200	4,128
	405,074	-	-	405,074	405,002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持續提供回報、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及保持最優資本結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通過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來監察資本。作為該審閱的一部分，本公司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或會調整支付予股權持有人的股利數額、歸還資本予股權持有人、發行新股份或購回本公司股份。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資本風險較低。因此，本集團的資本風險並不重大，資本管理的計量並非現時用於本集團內部管理報告程序的工具。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

(a) 公平值層級

本節闡述釐定於財務狀況報表確認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指示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規定將其金融工具分為三個層級。

第一層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交易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各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就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而採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納入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未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納入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納入第三層級。

下表呈列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採用公平值估計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36,243	36,24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續)

(b) 用於確定公平值的估值流程和技術

用於對金融工具進行估值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對同類工具使用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及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主要包括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的假設。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值技術並無變更。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稅項、應付工資及福利)及流動借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6,243
出售	(37,054)
公平值收益(附註7)	811
於2025年12月31日	—
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所持結餘應佔於損益確認的未變現收益	—
於2024年1月1日	—
添置	35,945
公平值收益(附註7)	298
於2024年12月31日	36,243
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所持結餘應佔於損益確認的未變現收益	298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算(續)

(c)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三層級)(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0呈列。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常性公平值計量之第一、二與三層級之間概無轉撥。

4 重要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根據定義，該等估計可能與實際結果有所不同。管理層亦需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可能對該實體造成財務影響及被認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進行持續評估。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估計

本集團根據對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假設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會基於本集團之過往收款歷史、現有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之前瞻性估計作出判斷。有關減值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附註3.1。

(b) 股份支付開支的確認

如附註24所披露，本集團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股份，實質被視為股份支付交易。該等交易導致確認股份支付開支。本公司董事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所授出權益工具的公平值。對假設的重大估計(如收益增長率、除稅後貼現率及永久增長率)乃基於管理層最佳估計作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估計及判斷(續)

(c)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本集團須在少數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有關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與初始估計不同，則相關差額將影響估計變動期間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

5 分部資料

(a) 分部及主要業務的說明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無根據其產品設立業務單位，而是只有一個可報告分部。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進行整體監控，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

收益的區域資料

下表列示按客戶位置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本集團收益金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美洲	1,579,405	1,377,318
中國內地	347,413	308,745
日本	112,727	93,704
東南亞	30,559	56,942
西歐	22,000	157,172
其他	64,567	79,370
	2,156,671	2,073,251

5 分部資料(續)

(b) 客戶合約收益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所有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通過第三方電商平臺面向個人的線上銷售業務	1,617,283	1,773,762
— 批發分銷	403,825	86,850
— 初始設計製造商業務	135,563	212,639
	2,156,671	2,073,251

(c) 主要客戶的收入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主要客戶(各自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38,375	*

* 該客戶於相應年度總收益的佔比低於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d) 合約負債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以下有關客戶合同的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1,400	-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應付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轉移相關貨品的控制權予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e)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換取該等產品而有權收取的代價。

以下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的會計政策描述。

產品銷售

本集團通過第三方電商平台或直接向客戶銷售產品。客戶合約收益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換取該等產品及向客戶交付而有權收取的代價。

對於通過第三方電子商務平台向終端客戶銷售的產品，本集團在貨物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並經客戶驗收時確認收入。

對批發商的直接銷售，控制被認為在產品已交付給批發商的時間點轉讓，批發商可全權酌情決定渠道及價格以出售產品，且概無可能影響批發商接受產品的未履行責任。產品根據協定交付條款交付至特定地點而過時及損失的風險已轉移給批發商，以及批發商已接納產品，則始能作為交付。

5 分部資料(續)

(e) 收入確認(續)

產品銷售(續)

如商品銷售合約為客戶提供退貨的權利，則導致可變代價。對於為客戶提供在指定期限內退貨的權利的合約，預期價值法用於估計不會退回的貨物，以便對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可變代價金額作出最佳預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關於約束可變代價估計的規定予以採用，以確定可計入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金額。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款權利時入賬。只有在合約代價到期前僅僅隨著時間的流逝即可收款的權利，才是無條件的收款權。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i)	6,194	31,763
其他	—	380
	6,194	32,143

(i) 本集團獲提供的政府補助主要涉及從中國地方政府收到的財政補貼。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010)	9,5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公平值收益	811	2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	(3)
其他	(719)	384
	(12,918)	10,23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銷售成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詳細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1,059,552	882,228
所用原材料及耗材	36,265	39,960
運費及倉儲費	404,558	350,526
電商平台佣金	255,974	269,352
營銷及廣告開支	49,091	84,149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9)	38,761	35,463
法律及專業費用	8,016	4,3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3,786	3,029
核數師薪酬—審計服務	2,692	2,170
辦公開支	2,299	1,737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6)	2,006	3,227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16)	58	290
上市開支	—	26,955
其他	15,832	13,705
	1,878,890	1,717,110

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6,855	22,680
酌情花紅	4,807	6,159
退休金責任	2,756	1,912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2,068	2,030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24)	2,095	2,180
其他僱員福利	180	502
	38,761	35,463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i)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的中國全職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部門確定的工資成本特定百分比(不超過一定上限)向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在福利計劃方面的責任僅限於每年作出供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動用任何沒收供款以抵銷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ii) 其他僱員福利

其他僱員福利主要包括餐飲、差旅及其他津貼。

(i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2024年：2名)董事，其薪酬披露於附註33。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餘下3名(2024年：3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547	540
酌情花紅	880	880
退休金責任	29	19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45	20
股份支付開支	1,702	1,771
	3,203	3,2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i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上述人士的薪酬位於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薪酬範圍(港元)		
零—1,000,000	1	1
1,000,001—1,500,000	2	2
	3	3

10 財務收入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銀行現金利息收入	10,054	7,79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38,467	11,361
財務收入	48,521	19,160
財務成本：		
借款利息支出	—	(79)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6)	(72)	(179)
	(72)	(258)
財務收入淨額	48,449	18,902

11 附屬公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主要附屬公司如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其股本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且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比例與投票權相等。註冊或登記的國家亦為各實體的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日期	主營業務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擁有權權益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直接持有：							
卡羅特集團	香港／ 2023年3月7日	投資控股、香港	100,000美元	100%	100%	-	-
間接持有：							
浙江卡羅特	中國／ 2007年4月28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中國	人民幣 25,200,000元	100%	100%	-	-
杭州卡羅特商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1月30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中國	人民幣 65,000,000元	100%	100%	-	-
浙江港升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25年3月17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NA	-	-
卡羅特環球有限公司 (「卡羅特環球」)	香港／ 2020年11月30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香港	100,000美元	100%	100%	-	-
カロ一テ株式會社	日本／ 2020年6月25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日本	3,000,000日圓	100%	100%	-	-
卡羅特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15年3月25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香港	10,000港元	100%	100%	-	-
Carote (Philippines) Kitchenware Ltd Corp.	菲律賓／ 2021年8月16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菲律賓	10,000,000 菲律賓比索	98%	98%	2%	2%
Carote Kitchenwar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2018年9月22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新加坡	490,000新加坡元	100%	100%	-	-
Carote USA LLC (「Carote USA」)	美國／ 2019年12月2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美國	-	100%	100%	-	-
Carote Kitchenware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2019年8月21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印度	1,000,000雷亞爾	100%	100%	-	-
PT Carote Kitchenware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 2019年11月14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 印度尼西亞	6,000,000,000 印尼盾	100%	100%	-	-
Carote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2019年11月11日	採購及銷售廚具、馬來西亞	1,000馬來西亞 林吉特	100%	100%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之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財務狀況報表單獨呈列。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即期稅項	58,910	63,817
遞延所得稅(附註28)	(1,605)	(2,518)
所得稅開支	57,305	61,299

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乃按實體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我們無需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不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2024年: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就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16.5%(2024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12 所得稅開支(續)

(c) 美國所得稅

Carote USA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成立。Carote USA的企業所得稅率受聯邦所得稅率及加利福尼亞州所得稅率的雙重影響，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分別為21%及8.84%(2024年：21%及8.84%)。

(d) 日本所得稅

在日本註冊成立的企業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須按國家層面的23.2%(2024年：23.2%)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e)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在新加坡的附屬公司須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新加坡稅務法律及法規就附屬公司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利潤按17%(2024年：17%)的適用稅率計算。

(f)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稅收法律及法規就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按25%適用稅率計算，惟下文所披露者除外。

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卡羅特於2019年12月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對高新技術企業的稅收優惠，浙江卡羅特自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第一年起三年內可減按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浙江卡羅特獲批准自2022年起續期該資質三年，並進一步獲批准自2025年起續期該資質三年。因此，浙江卡羅特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享有15%(2024年：15%)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中國內地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定，符合條件的研發開支可從應課稅收入中額外扣除1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所得稅開支(續)

(g)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當在中國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從其2008年1月1日之後獲得的利潤中宣派股利時，將對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的預扣稅。倘中國與外國直接控股公司(包括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司法管轄區簽訂稅收協定安排，則可能適用5%的較低預扣稅稅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未匯出盈利合共人民幣620,044,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16,836,000元)，原因為董事已確認本集團預期於可預見未來中國附屬公司將不會分派上述保留盈利。

(h) 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的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除所得稅前利潤應用已頒佈稅率所得出的金額之間的差額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315,124	417,259
按各集團實體適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74,455	103,071
優惠稅率	(18,338)	(40,907)
不可扣稅開支	568	697
研發開支之超額抵扣	(2,924)	(3,102)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3,860	2,223
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現已確認或用於抵減即期稅項開支	(316)	(683)
所得稅開支	57,305	61,299

13 股利

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會的決議案，批准從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中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利78,144,366港元。股利78,144,36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1,613,000元)於2025年8月1日以現金支付。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擬派末期股利為每股普通股0.1419港元，股利總金額約人民幣68,839,000元，將於本公司2026年5月2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該等財務報表並不反映此項應付股利。

14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257,806	355,99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51,653,684	439,700,343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0.47	0.81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通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轉換計算。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包括向僱員授出之股份獎勵。由於股份獎勵須達致特定表現條件後始能發行，而有關條件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達致。有關條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獲達致，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257,806	355,99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51,653,684	439,700,343
股份獎勵調整	859,648	558,77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52,513,332	440,259,121
每股攤薄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呈列)	0.47	0.8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如下：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6,130	252	11,021	370	–	17,773
累計折舊	(2,195)	(141)	(4,277)	(205)	–	(6,818)
賬面淨值	3,935	111	6,744	165	–	10,95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935	111	6,744	165	–	10,955
添置	–	–	288	–	63,183	63,471
出售	–	–	(209)	–	–	(209)
折舊費用(附註8)	(291)	(23)	(2,697)	(18)	–	(3,029)
年末賬面淨值	3,644	88	4,126	147	63,183	71,188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6,130	251	10,796	370	63,183	80,730
累計折舊	(2,486)	(163)	(6,670)	(223)	–	(9,542)
賬面淨值	3,644	88	4,126	147	63,183	71,188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電子設備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644	88	4,126	147	63,183	71,188
添置	-	-	864	-	4,196	5,060
折舊費用(附註8)	(1,339)	(24)	(2,405)	(18)	-	(3,786)
轉讓	66,108	-	-	-	(66,108)	-
年未賬面淨值	68,413	64	2,585	129	1,271	72,462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72,237	250	11,661	370	1,271	85,789
累計折舊	(3,824)	(186)	(9,076)	(241)	-	(13,327)
賬面淨值	68,413	64	2,585	129	1,271	72,462

(i) 自合併損益表扣除之折舊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行政開支	3,758	3,013
研發開支	28	16
	3,786	3,0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ii)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其成本(扣除其剩餘價值)：

— 樓宇	20年
— 機器及模具	3-10年
— 汽車	3-5年
— 電子設備及其他	3-5年

在建工程指未完工工程及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相關資產完工並可用作擬定用途時方會就在建工程計提折舊撥備。

16 租賃

(i) 於合併財務狀況報表確認之金額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倉庫	1,672	3,678
租賃負債		
流動	1,050	4,128

截至2025年和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使用權資產增加約為零。

16 租賃(續)

(ii) 於合併全面收益表確認之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附註8)		
倉庫	2,006	2,006
辦公室	–	1,221
	2,006	3,227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0)	72	179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附註8)	58	290
	2,136	3,69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約為人民幣3,20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8,000元)。

17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279,193	152,554
原材料及零部件	2,746	2,295
減：存貨撥備	–	–
	281,939	154,849

(i)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之存貨為人民幣1,066,696,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887,328,000元)，計入銷售成本。

原材料及製成品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以及可變及固定開銷的適當部分(後者根據正常營運能力分配)。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撥至個別存貨項目。採購存貨成本經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必要銷售成本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貿易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0,498	86,023
減：減值撥備(附註3.1)	(4,591)	(249)
總計	205,907	85,774

(i) 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05,179	79,368
三個月至六個月	1,312	6,483
六個月至九個月	1,024	86
九個月至十二個月	1,355	86
一年以上	1,628	—
	210,498	86,023

(ii) 貿易應收款項之分類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銷售貨品或所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3個月或一般經營週期內到期結算，因此均分類為流動資產。本集團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iii) 貿易應收款項之公平值

由於即期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iv) 減值及風險敞口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附註3.1(b)提供有關撥備計算的詳情。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 可退還出口稅項	19,873	11,256
— 可退還按金	20,275	7,007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2)	350	350
— 其他	487	444
	40,985	19,057
減：減值撥備(附註3.1)	(66)	(26)
	40,919	19,031
預付款項		
— 供應商預付款項	5,029	—
將予扣減的進項增值稅	47,686	9,523
總計	93,634	28,5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購買無形資產預付款項	1,144	—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續)

(i) 減值及風險敞口

對於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會根據歷史結算紀錄及過往經驗(包含前瞻性資料)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定期進行共同評估及個別評估。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計量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概述如下：

- 於初始確認時並無信貸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第一階段」，且集團持續監控其信貸風險。預期信貸虧損按12個月基準計量；
- 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定義見下文)，則金融工具移至「第二階段」，惟尚未被視為信貸減值。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
- 倘金融工具出現信貸減值(定義見下文)，則金融工具移至「第三階段」。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及
- 根據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計算(並無扣除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後續出現信貸減值(第三階段)，本集團須通過在後續報告期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而並非賬面總值。

年內確認的虧損撥備受多種因素影響，如下所述：

- 由於其他應收款項於期間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或減少)，且後續12個月及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逐步增加」(或「逐步減少」)，於第一階段、第二階段或第三階段發生轉移；
- 已確認新金融工具的額外撥備，以及釋放期間終止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及
- 終止確認的其他應收款項及與年內撤銷資產相關的撥備撤銷。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續)

(i) 減值及風險敞口(續)

本集團認為交易對手如下：

- 「第一階段」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較低，滿足合約現金流量的能力較強；
- 「第二階段」交易對手還款已逾期，但能合理預期收回；及
- 「第三階段」交易對手還款已逾期，且合理預期收回概率較低。

(a) 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按不同階段分析了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40,985	–	–	40,98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66)	–	–	(66)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6%	–	–	不適用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19,057	–	–	19,057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26)	–	–	(26)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4%	–	–	不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類

本集團將下列各項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不合資格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投資；
- 持作交易的股本投資；及
- 本集團並未選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本投資。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下列項目：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對理財產品的投資	—	36,243

理財產品的本金及回報並無保證，故其合約現金流量並不符合僅用於本金及利息付款的條件。因此，理財產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本集團所承受金融風險的資料以及釐定該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所用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載於附註3.3。

(b)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年內，於合併損益表確認以下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其他收益確認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附註7)		
— 已變現	811	—
— 未變現	—	298
	811	298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30,698	1,332,385
減：受限制現金(ii)	(6,978)	(5,316)
減：定期存款(iii)	(941,951)	(949,7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1,769	377,332

(i) 銀行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美元	961,917	1,076,974
— 人民幣	252,244	237,105
— 港元	6,243	2,274
— 日圓	5,595	8,091
— 澳元	777	2
— 英鎊	654	756
— 印度盧比	577	1,436
— 印尼盾	475	3,446
— 菲律賓比索	471	797
— 歐元	414	1,398
— 其他	1331	106
	1,230,698	1,332,385

(ii) 本集團受限制現金包括：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結餘		
— 作為發行銀行承兌匯票的抵押(附註26)	6,978	5,3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現金及銀行結餘(續)

(iii) 於2025年12月31日，受限制長期銀行定期存款人民幣187,981,000元(2024年12月31日：短期定期存款人民幣21,788,000元及長期定期存款人民幣183,727,000元)，作為發行銀行承兌匯票的抵押(附註26)。

(iv)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會計政策

為了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呈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活期存款以及其他原始期限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可輕鬆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低)。

初始期限超過一年的定期存款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長期定期存款，初始期限超過三個月但不足一年的定期存款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的短期定期存款。

22 股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美元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	25,000,000	250,000
股份拆細(a)	475,000,000	—
增加(c)	1,500,000,000	750,000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1,000,000

22 股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股份溢價(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於2024年1月1日	20,282,930	203	1,460	137,208	-	(6)
股份拆細(a)	385,375,670	-	-	-	-	-
向股東分配股利(b)	-	-	-	(100,000)	-	-
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 發行股份(d)	149,344,000	75	525	753,502	-	-
於2024年12月31日	555,002,600	278	1,985	790,710	-	(6)
於2025年1月1日	555,002,600	278	1,985	790,710	-	(6)
收購庫存股份(e)	(4,201,500)	-	-	-	(18,636)	-
向股東分配股利(f)	-	-	-	(71,613)	-	-
於2025年12月31日	550,801,100	278	1,985	719,097	(18,636)	(6)

(a) 於2024年2月29日，根據本公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拆細為20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2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緊隨拆細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05,658,600股(包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1,600,000股股份(已考慮拆細))。

(b) 於2024年3月3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會的決議案，批准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股利人民幣100,000,000元。股利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2,300,000元)及3,836,371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7,700,000元)分別於2024年4月及5月以現金支付。

(c) 於2024年9月23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會的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份數目由500,000,000股增加1,500,000,000股至2,000,000,000股(面值0.0005美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股本、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股份溢價(續)

(d) 於2024年10月2日，本公司已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完成129,864,5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股份的全球發售。於2024年10月30日，本公司已按每股5.78港元的價格完成行使19,479,5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超額配股權。

與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相關的股份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佣金、律師費、申報會計師費用及其他成本。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約為人民幣26,317,900元，已作為發行股份溢價的扣減項目處理。

(e)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在市場上回購其總計4,201,500股股份，該等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被註銷。股份乃按每股3.73港元至5.25港元的價格購回。

(f) 於2025年5月30日，根據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決議案，本公司批准向其股東分派股息78,144,366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1,613,000元）。全部股息已於2025年8月1日以現金支付。

23 儲備

	附註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65,366)	1,598	15,000	4,653	(244,115)
股份支付	24	–	2,180	–	–	2,180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	–	20,895	20,895
於2024年12月31日		(265,366)	3,778	15,000	25,548	(221,040)
於2025年1月1日		(265,366)	3,778	15,000	25,548	(221,040)
股份支付	24	–	2,095	–	–	2,095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	–	(18,092)	(18,092)
於2025年12月31日		(265,366)	5,873	15,000	7,456	(237,037)

24 股份支付

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的股份支付開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開支	1,571	1,635
行政開支	524	545
	2,095	2,180

於2023年4月10日，浙江卡羅特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中國計劃」)，據此，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僱員(「激勵對象」)獲授永康市羅勤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羅勤企業」)的股份，作為對其服務的獎勵以及換取其為本集團提供全職服務及專業才能。羅勤企業持有浙江卡羅特若干股份。此外，本公司於當日採納經修訂及重述的股份激勵計劃(「遺留計劃」)，年內設立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乃旨在代表激勵對象持有本公司股份。作為重組的一部分(附註1.2(a))，中國計劃於2023年被遺留計劃所取代，於2023年10月完成。羅勤企業及Carote CM LP由本公司自行酌情控制及管理，因此併入本集團財務報表中。遺留計劃的條款與中國計劃的條款基本相同。遺留計劃取代中國計劃及撤銷原中國計劃被視為不影響會計處理，原因是中國計劃的條款始終有效，內容基本不變，僅就重組改變了計劃的形式。

根據中國計劃，激勵對象於2023年4月獲授浙江卡羅特股份，授予價格為每單位股本人民幣3.4元。於重組期間，上述股份授予轉換為向Carote CM Limited Partnership發行80,000股本公司股份。所有授出股份自達成遺留計劃所訂明的服務及表現條件之日(即本公司上市後12個月、24個月或36個月)起歸屬。倘若僱員於此期間不再受僱於本集團，獎勵的股份將被沒收，而沒收的股份將由章國棟先生(「章先生」)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人士(包括本公司)按遺留計劃訂明的價格回購。

24 股份支付(續)

向激勵對象授出的股份獎勵被視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獎勵以成功完成首次公開發售為條件。由於首次公開發售條件被視為歸屬條件，故本集團在授出股份之日(經參考對首次公開發售成功的可能性及時間的估計)釐定股份支付開支。股份支付開支的估計金額在授出股份的歸屬期內攤銷。

下文載列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數目變動情況：

	受限制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授出 日期公平值 人民幣
於2024年1月1日	80,000	103.15
股份拆細(附註22(a))	1,520,000	—
於2025及2024年12月31日	1,600,000	5.16

2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8)	205,907	85,774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9)	40,919	19,03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281,769	377,332
— 受限制現金(附註21)	6,978	5,316
— 定期存款(附註21)	941,951	949,73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20)	—	36,243
	1,477,524	1,473,43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附註26)	416,906	397,02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不包括應付工資及福利及 其他應付稅項)(附註27)	3,143	3,854
— 租賃負債(附註16)	1,050	4,128
	421,099	405,002

本集團面臨的與金融工具相關的各項風險載於附註3.1。報告期末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3,656	147,230
應付票據	233,250	249,790
	416,906	397,0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應付票據的到期期限介於6至12個月。該等應付票據的發行由若干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作抵押(附註21)。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309,960	212,389
3個月至1年	106,587	184,263
一年以上	359	368
	416,906	397,020

由於短期性質，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15,750	17,450
應付工資及福利	6,839	5,983
應計審計服務	1,305	2,010
應計運費	753	1,265
其他	1,085	579
	25,732	27,287

由於短期性質，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8 遞延所得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於12個月內收回	10,936	9,632
— 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	—	—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10,936	9,632
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251)	(55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10,685	9,0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於12個月內結算	251	484
— 於超過12個月後結算	—	68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51	552
與遞延稅項資產抵銷	(251)	(55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年內變化(不計及抵銷相同稅務司法管轄區內的結餘)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內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交易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8	715	—	6,865	7,598
計入/(扣自)損益	24	(96)	2,273	(167)	2,034
於2024年12月31日	42	619	2,273	6,698	9,632
計入/(扣自)損益	725	(462)	(1,816)	2,857	1,304
於2025年12月31日	767	157	457	9,555	10,9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36
計入損益	(484)
於2024年12月31日	552
扣自損益	(301)
於2025年12月31日	251

已結轉稅項虧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到期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	2,395	-
於一至兩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	464	2,503
於二至三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	2,519	812
於三至四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	8,704	2,776
超過四年到期的稅項虧損	28,857	19,397
	42,939	25,488

29 現金流資料

(a) 除所得稅前利潤與經營所得現金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315,124	417,25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折舊	5,792	6,2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7)	–	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附註7)	(811)	(298)
財務收入淨額(附註10)	(48,449)	(18,90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4,382	161
股份支付開支(附註24)	2,095	2,180
匯兌差異淨額	7,551	248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285,684	406,907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	(127,090)	(46,567)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25,072)	(12,059)
其他營運資產(增加)/減少	(65,449)	2,64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19,886	38,386
合約負債增加	1,400	–
其他營運負債(減少)/增加	(1,497)	18,137
受限制現金增加	(1,662)	(5,316)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3,800)	402,134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	12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現金流資料(續)

(b) 債務淨額對賬

本節載有債務淨額及各期間債務淨額變動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	281,769	377,332	
租賃負債(附註16)	(1,050)	(4,128)	
債務淨額	280,719	373,204	
	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債務淨額	(5,004)	(4,767)	(9,77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5,083	1,108	6,191
新租賃	–	(290)	(290)
應計利息	(79)	(179)	(258)
於2024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	(4,128)	(4,12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	3,208	3,208
新租賃	–	(58)	(58)
應計利息	–	(72)	(72)
於2025年12月31日的債務淨額	–	(1,050)	(1,050)

30 承擔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無形資產購置	2,40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購置	131	1,698
	2,534	1,698

31 或然事項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2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共同控制該方，或在財務及營運決策方面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關聯方，反之亦然。關聯方可以是個別人士(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之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方(身為個別人士)重大影響之實體。倘彼等受同一控制，則雙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與其關聯方進行如下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所商定的條款進行。

(a) 關聯方名稱及與其關係

本公司董事認為，以下人士為與本集團曾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浙江泰戈電器有限公司(「浙江泰戈電器」)(2024年6月註銷)	聯營公司
浙江樂昇恩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浙江樂昇恩」) (前稱浙江樂昇恩商貿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2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附註33所披露的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工資	1,509	1,572
酌情花紅	1,318	960
退休金責任	48	31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69	33
股份支付開支	1,178	1,226
	4,122	3,822

(c)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關聯方交易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付款		
浙江樂昇恩	3,150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浙江樂昇恩	72	164
向關聯方償還貸款		
浙江泰戈電器	—	7

32 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方結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性質)		
浙江樂昇恩	350	350
減：信貸虧損撥備	(19)	(1)
	331	349

(e)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為租賃倉庫的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貿易性質)		
浙江樂昇恩	1,050	4,128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關聯方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為免息、無擔保、按要求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董事福利及利益

(a) 董事酬金

董事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計劃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住房公積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險及 其他社會保險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章先生	-	287	458	-	10	10	765
呂女士	-	623	-	-	10	10	643
夏宸穎先生(「夏先生」)	-	232	300	393	10	18	953
	-	1,142	758	393	30	38	2,361
非執行董事：							
楊雪芬女士(「楊女士」)	220	-	-	-	-	-	220
陳天衛博士(「陳博士」)	220	-	-	-	-	-	220
施周峰先生(「施先生」)	220	-	-	-	-	-	220
	660	-	-	-	-	-	660

33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計劃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住房公積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險及 其他社會保險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章先生	-	720	-	-	6	7	733
呂女士	-	240	-	-	6	7	253
夏先生	-	252	300	409	6	7	974
	-	1,212	300	409	18	21	1,960
非執行董事：							
楊女士	55	-	-	-	-	-	55
陳博士	55	-	-	-	-	-	55
施先生	55	-	-	-	-	-	55
	165	-	-	-	-	-	165

章先生及呂女士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於2024年3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或監事，而本集團在彼等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前，已向彼等支付作為董事或監事的酬金。

夏先生於2024年3月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楊女士、陳博士及施先生自2024年9月23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b) 董事退休及離職福利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退休或離職福利。

33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c) 就提供董事服務而支付予第三方的代價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d) 以董事、董事所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的相關資料

於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所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2所披露者外，於年末或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34 期後事件

於2025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項或受其影響，惟下述事項除外：

2025年，美國正式實施對中國加徵關稅之措施。截至2026年3月，關稅政策一直處於不斷變化的狀態。本集團源自美國之收入須繳納此等關稅，此將增加本集團銷售成本。鑒於市場環境動態變化及美國關稅措施持續調整，現階段難以預估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之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關稅措施發展對經營業績之影響。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

(a) 財務狀況報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43,855	141,76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5,747	–
定期存款	753,970	744,2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6,2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50	2,711
	825,167	783,175
資產總值	969,022	924,935
權益		
股本	1,985	1,985
股份溢價	719,097	790,71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6)	(6)
儲備	9,662	21,792
庫存股	(18,636)	–
保留盈利／(累計虧損)	15,987	(14,268)
權益總額	728,089	800,213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0,933	124,722
負債總額	240,933	124,722
權益及負債總額	969,022	924,935

該財務狀況表於2026年3月26日獲得董事會的批准，並由其代表簽署。

章國棟
董事

呂伊俐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變動表(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支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幣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98	(42)	1,556
股份支付	2,180	–	2,180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18,056	18,056
於2024年12月31日	3,778	18,014	21,792
於2025年1月1日	3,778	18,014	21,792
股份支付	2,095	–	2,095
其他貨幣換算差額	–	(14,225)	(14,225)
於2025年12月31日	5,873	3,789	9,662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36.1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法

(i) 變更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

本集團將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為權益交易列賬，即與附屬公司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所收購相關應佔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差額列作權益。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計入權益。

(ii) 出售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的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1 合併原則及權益會計法(續)

(ii) 出售附屬公司(續)

倘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被削減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僅按比例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iii)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賬。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利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利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合併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股利時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36.2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列項目使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其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合併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所導致的外匯收益及虧損一般於損益確認。倘其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有關或歸屬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一部分，則於權益內遞延。

與借款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的財務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按淨額基準於合併損益表中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呈列。

按公平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確定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乃作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列報。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2 外幣換算(續)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概無採用惡性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則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會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列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該財務狀況報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惟倘該平均匯率並非各交易日期當日匯率的累計影響合理約數，則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合併賬目時，換算境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3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項目購置直接應佔的支出。

後續成本僅在該資產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資產的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才酌情計入資產的賬面金額或確認為單獨資產。作為單獨資產入賬的任何組成部分的賬面金額將在更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和保養費用將在發生時計入報告期的損益。

在每個報告期末，對資產的剩餘價值和使用壽命進行審查，並在適當的時候進行調整。

如果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則立即將其賬面金額減記至可收回金額(附註15)。

處置損益通過比較收益及賬面價值確定，並在合併全面虧損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獲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債務工具投資而言，此將視乎所持投資的業務模式而定。就並非為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此將視乎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入賬而定。

本集團於且僅於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有關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若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於確定具有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應整體考慮有關金融資產。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4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c)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為兩類：

-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其現金流量僅支付本金及利息的資產以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由於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直接在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淨額」中呈列。減值虧損則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為獨立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乃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後續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的債務投資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且在其產生期間按淨額列示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d) 減值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所使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而定。

對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及定期存款，預期信貸虧損風險並不重大。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易法，須自資產初始確認起確認預期全期虧損。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計量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視乎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減值計量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5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本集團目前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額。

36.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增量成本在權益內作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除稅後)列示。

倘本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以換取現金或其他代價，則相等於股本溢價價值總額的款項將分類為股份溢價。

36.7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可能將會被提取，則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提取為止。倘並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可能將會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當合約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將從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移除。已清償或轉移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對價(包括已轉移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的權利將負債結算時間推遲到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

以外幣計值的借款所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合併全面收益表的「財務收入淨額」中按淨值確認。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8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和特定借款成本，在完成及準備該資產達致預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期間內予以資本化。合資格資產是指必然需要相當長時間達致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在特定借款撥作合資格資產支出前之暫時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入，須自合資格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36.9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時法定責任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責任很可能導致資源流出，而金額能可靠估計時，我們便會就法律申索、服務保證及履行責任確認撥備。不會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則履行責任時引致流出的可能性通過考慮整體責任的類別釐定。即使相同責任類別中任何一個項目引致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以管理層於報告期末結清現有責任需要產生的支出的最佳估計現值計量。用以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能夠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有的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隨時間流逝而產生的撥備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36.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是指在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商品和服務所產生的未付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作為流動負債列示，惟其付款到期日不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者除外。該等款項最初以公平值確認，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1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當期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管轄區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款，並透過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引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予以調整。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營公司經營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務法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有否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視乎何種方法能更準確預測不確定因素的解決方案而定)計量稅項餘額。

(b)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使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性差額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因初步確認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進行有關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亦無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額，則亦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按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並預期將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計算。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很可能有可供動用暫時性差額及虧損的應課稅金額時確認。

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且該等差額不大可能於可預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境外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11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b) 遞延所得稅(續)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即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且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36.12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工資及薪金(包括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及累計病假)負債乃就直至報告期末的僱員服務確認，並按結算負債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呈列為即期僱員福利責任。

(b) 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本集團中國的全職僱員是由中國政府運營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按地方政府部門確定的工資成本特定百分比(不超過一定上限)向退休金責任、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供款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在福利計劃方面的責任僅限於每年作出供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動用任何沒收供款以抵銷本集團對上述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1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管理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據此本集團從合資格員工獲得服務，作為本公司權益工具的代價。為換取授出權益工具(期權)所接受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在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開支。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所授出權益工具(期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業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總支出於歸屬期(即所有特定歸屬條件達成的期間)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對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預期將歸屬的股份及期權數目的估計，並於損益確認修訂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倘條款及條件的任何修訂致使已授出權益工具公平值增加，本集團會將已授出的公平值增幅計入就餘下歸屬期內所獲取服務確認金額的計量中。公平值增幅為經修訂權益工具公平值與原有權益工具公平值(均於修訂日期進行估計)的差額。公平值增幅的開支於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之日止期間確認，惟有關原有工具的任何金額則將繼續於原有歸屬期的餘下期間確認。如果僱員因未能滿足服務條件而被沒收股份，則此前確認的與該股份相關的任何費用應在沒收之日予以轉回。

36.14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地保證將會收到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將會遞延，並在與擬補償的成本匹配所需期間於損益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入，並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15 租賃

使用權資產指本集團根據租賃安排在2至3年的租期內使用相關租賃場地的權利。該等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於租賃資產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租賃會初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在損益中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剩餘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於資產估計可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本集團的租賃一般屬此類情況)，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類似的資產所需資金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及
- 針對租賃做出特定調整，如租期、國家、貨幣及抵押。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可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購買權，則在標的資產的可用年期內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

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是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租賃。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15 租賃(續)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採用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
- 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及
- 在租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根據可合理確定延期選擇權而作出之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之計量中。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在損益中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剩餘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初始直接費用，及
- 復原成本。

延期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多個辦公室及倉庫之租賃具有延期及終止選擇權，以就管理本集團業務營運所用資產上儘可能提升經營的靈活性。大部分延期及終止選擇權可由本集團行使，並非由各自的出租人行使。

36 其他潛在重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36.16 股利分派

向股東分派的股利在股利獲實體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年內在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36.17 利息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計入該等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請參閱附註7。

當利息收入來自因現金管理用途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時，利息收入列示為財務收入。請參閱附註10。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均計入其他收入中。

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乃應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經扣除虧損撥備後)得出。